



潮南

第一卷 第四期

政治、經濟、科學、文藝的綜合月刊

從中國經濟哲學論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
「經濟人」與經濟建設的人

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的關聯

五五憲草評論

憲草中人民權利義務一章存廢問題

從地理上剖視日本

戰時美國巡禮

•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一月一日出版 •

中國國民黨福建省執行委員會編行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第一卷·第四期·目錄

時事

- 最後一程的開始..... 栗如(一)
- 一九四五年的戰局里程碑..... 林志烈(一)
- 南方通路之戰..... 林志烈(三)
- 漫談歐洲政爭..... 習夫(三)

論壇

- 當前之生產建設問題..... 董家榮(五)
- 從中國經濟哲學論民主主義的經濟政策..... 鄭楚材(九)
- 「經濟人」與經濟建設的人..... 陳鐸(一三)

- 老人的宇宙觀及其人生哲學..... 吳家鎮(一七)
- 權力、能力與義務..... 陳爾潛(二二)

憲

- 直接民權的使用與訓練..... 陳瑞生(二五)
- 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的關聯..... 會迺敦(二八)
- 五五憲草評論..... 翁其榮(三〇)
- 憲草中人民權利義務一章存廢問題..... 廖紀梧(三三)

- 從地理上剖視日本..... 樹信(三六)

- 戰時美國巡禮..... 徐君藩譯(四一)

St. George Sunderland
徐君藩譯(四一)

南潮

第一卷·第四期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
一月一日出版

出版者：中國國民黨福建省
執行委員會

發行者：中國國民黨福建省
執行委員會宣傳處

編輯者：鄭東白
陳壘生

永安 中正路

印刷者：中國文化服務社
福建分社

本期零售每册二十元
預定半年一百元，郵票在內，半年以下照零售價格計算，半年以上暫不預定。款寄福建永安民權路九號宣傳處。



最後一程的開始

歲序更新，帶給我們以新的興奮，我們已在反攻勝利的道上邁步。也遺給我們以沉重的創痛，我們竟讓日寇在去年中大體完成了所謂「橫斷中國大陸之戰」。

自寇日暮途窮，必然孤注一擲，實行打通大陸交通線，早在我們統帥部意料之中。我們警軍建軍工作尚未完成，不易及時集中力量以抵禦配備齊全的敵人，只好採取後退的戰略，來補救戰術的缺點，那是統帥部早已再三詳布指示出的。但是，在後退決戰中，我們軍民情緒低落，信念衰頹，沒有發揮大無畏的精神，以補充物質的不足。沒有像當年葉守沿江沿海的大小城市那樣堅毅壯烈氣概，苦撐到底，讓敵人支付重大代價，完成所定方略，這却是極大的憾事。

雖說這一戰役，對於戰事前途並不發生決定作用。孤懸海外的數十萬日寇今後縱使可由陸路殺得回來，也無補於日本的滅亡。但在九仞一貫的關頭，最後一程的開始，人家都是那樣突飛猛進，嚴肅認真，我們大敵在境，失地日多，而苦鬥的志氣，反日見淡薄，政治軍事

社會諸方面所表現的，都沒有先期那種緊張的情緒，我們怎能說得話起？我們不能拿外援不夠，作為我們洩氣的藉口，實在我們各部門都未能認真苦幹，勤求效果，善盡職責。我們如不能竭力以盡我中國在大戰中的最後責任，勝利的實惠當然也不應分給我們，我們以往的辛勞固然落空，已得的地位也要喪失。那末，不獨無以對為國犧牲的無數先烈，且亦無所逃於民族百世的罰責。我們全國國民八載茹苦忍艱，再接再厲，為的是什麼？當然誰都不願看見功敗垂成。所以澄清目前視線，隨時警惕自勵，實為必要。

憑我們主觀。中國的國民革命，歷任何危難。最後必底於成，這可以已往的成就來推測將來。今後為建立世界永久的安全，缺少不了中國的努力，這也是客觀情勢所決定。所以向遠看，中國必然有光明的前途，而到達的遲早，要看我們努力的程度。我們大家當為千秋萬世遠大的前途，而不可瑣瑣於一時的偏私近利，妨害大局。當開羅會議後，多少國人沉醉於「四強」之說，而盡情酣嬉逸樂。那時我們最高統帥曾切告誡：「我們雖大而並不強」。的確，以我們「歷史背景這樣的衰弱，社會環境這樣的複雜，而積習頹風又是這樣的深重」，以此自強不息，埋頭建設二三十年，也未必即能完成革命大業，趕上人家，何況我們半壁河山猶在破碎之中，豈可妄自尊矜，腐敗糊塗，自然必至貽誤大事？所以我們國民，尤其知識分子與社會領導人士，必當正視現實，控制自己，以身作則。勝利不是可以坐待得來，要

憑自己的力量去爭取的。「我們在作戰上在建設上，當然都要與我們的友邦互助合作，但要知道：惟有自助的國家，他人始易於為助。必須能自強的民族，友邦始樂於合作。所以一切還應該反撥諸己，更必須盡其在我」。處在負責地位的人們，勿得片刻因循，絲毫怠忽，應把所有的精力，思想及智慮貢獻到福國利民的工作上面，不然他們應該引咎自退。同時，我們同胞，要一致振作，互相激勵，欣然參加戰時工作。我們看今日參戰諸國動員的徹底，一半固由政府不斷的努力改進，一半亦由於民衆自發熱情。我們應當效法他們，共盟誓願，以求達到目的。傲慢的敵人亦已自承今年是它存亡所繫的一年，大戰快也結束，盟邦都在爭取更彪炳的戰績，為他們祖國增加光榮。我們大家真努力圖表現，勿失此千載良機呵！

(鄭栗如)

一九四五年戰局里程碑

兵者凶器，戰者詭事，任何人——一個天才的軍略家，權威的軍事評論家，對於一個戰局的發展，自來沒有大膽地下過一個斷語，或是制下一個定案。在戰爭進行的時候，許多不變的因素，有時都無法把握得住，那些變幻無常的因素，更難捉摸得住。所以寫下戰局里程碑，可以說是一件不度德不量力的事。但是，在戰爭鍛鍊七年多以後，對於類似曲線展開的戰局，總可以妄言數語。

勝利年非終止年

每當一個年頭開始，總有許多人把這一年

「正」一次「名」。如果也依從俗例來看一九四五年——中華民國三十四年，那末，我有理由說今年應該名為「勝利年」。

所謂「勝利年」，並不是說我們中國或是其他盟邦不會打一次敗仗，不會在戰場上吃些小虧，而是今年這一年，我們中國和其他盟邦可以依照原定作戰計劃執行，而可以收獲相當滿意的戰果。至少今年戰局形勢的展開，可以達到原計劃的百分之八十。在歐洲戰場，就是說今年擊敗德寇的時間，會不會和原來計劃時間相差的太遠，如然，就是勝果其獲得了，如果絲毫不差，或是差數極少，那就是勝果很大了。在亞洲戰場，並不可期望今年就打倒日寇，而是要求收復最多土地，如果今年收復土地一如作戰計劃的要求，那麼，我們就獲得絕對的勝利了，反之，我們的勝利就有折扣。

歐洲戰事可以完全結束，亞洲的烽火，反而擱淺得更大，所以今年——一九四五年——中華民國三十四年是戰爭的勝利年，不是戰爭的終止年。

進行柏林毀滅東京

歐洲戰爭的完全獲勝是必然的了，納粹的政權，必然完全被打垮，所以歐洲戰爭的結束，該是盟軍進行柏林的時候。

如果德寇毫無力量抗拒盟軍的進攻，這是犯了「誇大」的錯誤，如果說德寇有力量阻止盟軍的進入柏林，那又是犯了「畏敵威風」的錯誤。平心而論，撇開政治因素，德寇仍然要掙扎相當時間而後才會倒下去，而盟軍從其退少進多的進展，而迄於崩潰的進展，也有相

當的時間——自然，這兩者的時間，應是恰洽相等的。

或人說：德寇今日苦心支持兩面作戰之餘，還能發動西牆反攻，其潛力未可限量。我則認為正因為自西牆加給納粹的壓力，比自東牆加給納粹的壓力要大數倍，快接近它的要害地帶了，所以不得不作孤注的一擲。如其微倖不可獲得的話，以後西牆的壓力與它的抗拒力的消長將日甚一日，直至納粹軍領袖的屈膝為止。這樣：進入柏林的盟軍，應是美英軍為主體法比及其他盟國軍隊為輔的盟軍，而不是史達林指揮下的蘇軍及羅匈保軍隊。

有些人對今年亞洲戰局的展開，感到非常興趣，而這又緣因於一個觀念——盟軍要在暴日本土登陸。誠然，盟軍要在暴日本土登陸，而且也要像歐洲戰場一樣，要攻進強盜的腦神經中樞——東京。金氏雖然對登陸中國東海岸和直接進攻暴日本土的得數，作個比重式的計較，但是，儘管金氏如何的計較，盟軍仍然會先擇毀台非，而後接連登陸中國東海岸，而對暴日本土作直接進攻。除掉倭寇海軍在非台保衛戰全部犧牲了，決不至有例外的。

不過，雖然登陸中國東海岸會在直接進攻暴日本土之先，而登陸暴日本土，也必然要在今年內實現，在登陸的前奏，必然有一場熱烈興奮的轟炸。東京的空防，無論如何是脆弱的，定使在盟軍未入暴日本土之先，東京早已毀滅，化為灰燼了。

春夏之交是一個好季節
盟軍既然要先在中國東海岸登陸，這登陸

的時間，就是一個謎。就常識來判斷：非島三十多萬的倭寇，不管怎樣頑強抗拒，儘量拉長破滅的時間，但是，盟軍的統帥部，並不要求把非島上的倭寇殺得一箇也不留的時候，才把海陸空主力轉進的。在取得絕對優勢和倭寇主力崩潰，對非戰不能為力之時，美國海陸空軍就會向西躍進。直搗台灣，台灣摧毀了，登陸中國海岸就易如探囊了。所需時間不會超出四個月，今年春夏之交當是一個好季節。

東方鐵錘的完成

西方戰事結束了，東方戰場鑼鼓打得多麼熱鬧，蘇聯必不甘於寂寞的。「打落水狗」，是「現實主義」外交的最上算盤，所以在美軍打到中國東海岸時，蘇聯也要從海參威指向暴日本土了，所以，蘇聯在東方行動的時間，要較美軍對倭最大攻勢後三個月，大約而言，要在夏末。

最後一個的「火藥」聖誕節

前兩個月，歐洲方面對戰事發展看得太樂觀的人，曾經揚言德寇在聖誕節前會投降。現在事實證明這一切幻想，確屬幻想，火藥的氣味，仍要充滿歐洲戰場，一九四四年聖誕節還是一枝烽火。

但是，不管怎樣，今年——一九四五年的聖誕節過後，再一個的聖誕節，盟國的軍事家都又起手來了，而讓外交家在卓識政治家支配之下，進行和平的工作。在歐洲大陸，一九四五年聖誕節必然過得如戰前一樣的愉快，在亞洲大陸去出戰爭結束之期無多了。武斷的說：一九四五年的聖誕節是全世界愛好和平人類都

放下被征服的恐怖心理，而換上勝利者傲欣的情緒。

(林志烈)

南方通路之戰

南方通路之戰，就是我國重新開闢南方國際通路之戰。具體地說：就是中印公路之戰。本年十一月間我國遠征軍進入胡康河谷，就是這一戰役開始的時間。但是，中印公路之戰，不能就說是「收復緬甸」或是「反攻緬甸」之戰，僅能說是東南亞戰區與中國戰區兩個統帥部聯合作戰的示範舉動。這一戰役的結果，在空間上把滇緬戰場和印緬戰場打成一片，通同一氣。換一句話說：中印公路打通之後，中國戰區永不至隔入孤立或單獨作戰的危險。就整個太平洋戰場形勢來看：中印公路打通之後，太平洋的西端一技錯製造成功了，它可以和尼米茲將軍麥克阿瑟將軍共同努力構築的東端，犄角相援，聲援相應。

中印公路打通之後，我國來自印度方面的美國供應物資，自然要增加。再配合着中印空運路綫的運輸，在極有限度的物資供應情形之下，我國可以獲得最高限度的物資。如果有人要窮問「到底當得到些甚麼」？自然無法答覆。但是可以舉一個過去的事實，作為解釋：就美國道格拉斯及寇斯脫威特(C-54)式機過去輸運的成績，每架可以運載八噸，每日可以出動百架，每日有二萬四千噸。設使真的依照美國租借法分配數做去，這些運輸機數量可能增至每日出動二百架，那麼每月就有四萬八千噸了。在陸上方面，滇緬鐵路最高運輸量為八千

至一萬噸。一般專家在六個月前的估計，當時如果能夠使這一通路暢通，可能增加至每月三萬噸。不過：美國如果在太平洋上的攻勢達到相當限度時，它必須在中國大陸和中國軍隊共同打敗德寇，這樣：南方通路所能輸入的物資數量，將非任何人所能預計得到的。

現在就幾件好消息，值得我們吟味的：第一，中印油管，正在積極籌築，這不但解決了美國駐華部隊的用油問題，而且也解決了我國軍事與工業兩方面的用油問題。第二，中印公路的路面亦在趕修中，美國供應我國的大批車輛，亦集中某地，現在真是「萬事俱備」的時候。第三，柏林廣播預測英軍將在緬甸西南部的阿恰布區和蘇門答臘區實行兩棲登陸，這又說明了東南亞攻勢確從「密雲不雨」的階段，進入「箭在弦上」的階段。這些消息固然不是解答暴日將迅速被擊潰的問題，也不是解答中國戰區從此沒有危機的問題。我國人士對南方通路之戰應當看作國軍需要新配備，和有了新配備的國軍戰鬥力的考驗。

當然：南方通路之戰，並不能和東南亞攻勢絕不相關。問題的中心，是在今日還不是東南亞統帥部立即大舉行動的時候。而此也不是說明東南亞統帥部無力或是無心發動攻勢，今日恰是東南亞統帥部準備大舉行動的時候，到後必然來個雷霆萬鈞的大規模攻勢。福拉塞的行踪，也可以測出東南亞攻勢的氣候變化。現在滇緬邊境的戰爭，還在進行，不過決定性的勝負，已換在國軍掌握，倭寇決無力阻礙得往中印公路的暢通。至於國軍於打通中

印公路之後，是否立即南下瓦城，眼前雖然不可留下斷語，但是國軍一定要進攻瓦城的。

總括的說：南方之戰，說明了我國軍事的不敗性，也說明了未來東南亞戰區和中國戰區的聯合攻勢發動之後，我國遠征軍始終是開路先鋒。而從中印公路上國軍的戰績來估計，可以斷定國軍必能完成任務，而盟邦也將因中印公路之戰的成就，增加了信心，因之：南方通路之戰的意義，不能偏限於「運輸」，意義上的。

(林志烈)

漫談歐洲政爭

新蘇帶給我們一種的生機和活力，使鬱伏在嚴冬裏的人們而又興奮起來，重新燃起了希望的熱情，尤其在這歲序遞嬗，看到一九四四年世界作戰情勢的發展，可相像是我們已跨上勝利光明的坦途。但這正在追擊和圍攻納粹強盜的當兒，我們盟邦的陣伍裏已兆裂痕，不能說不是一樁不幸底事。然而，還在歷史發展的過程中，確如所說：要來的事，是不能不來的。

歐洲的政治自從近世紀各個列強，分立之後，卻就披上馬基維里式(Machiavelli)的偽衣，縱橫捭闔，逞奇爭雄，其間錯綜的關係也因為歷史的累積，而愈趨於複雜，競爭的劇烈也更加甚，每當了政治手腕斷續危急的時分，訴之戰爭便是最後解決的方法，一度殘酷的戰爭，大家元氣漸喪了，接着是再來一次的調停，又相安無事一些的時間，畢竟現在人類是聰明了一些，雖也未見得如何地覺悟，像古代

勝尼基，迦太基的慘無人道的史實，是不至重演於今日，代之而是相互為用，保持權力均衡的局面，但誰都沒有拿出徹底解決的勇氣，也許是爲了無能。因之威爾遜的正義感也祇留給人們的嘆息，過去忠實執行這傳統權力均衡政策的是大不列顛帝國，所以第一次大戰的結束，放縱德國兇犯使保持西歐均衡勢力與東歐對抗局面的也是大不列顛帝國，和會裏威爾遜是見機抽身而避的，驚張的克雷蒙梭卻成功了陰險的勞合喬治的尾巴。但所獲的結果又是怎樣？險些兒把古老的帝國基石都推翻了。幸虧祇是空戰，和平女神迷了兇頑的希特勒的心竅，引導他轉向東隣，因此纔把她的命運留住。而今又有幾多時，歐洲又在導演：離奇的達朗將軍的慘劇，令人痛心的希臘解放軍的內戰史，以及神祕的波蘭布布林政府。……今年如果是了這樣的一個勝利年頭，可算爲不幸之極。我們相信進帥柏林祇是時間的問題，但攻陷了柏林，問題可更多了。我們生怕，二十年後毀滅人類文化的第三次世界大戰，就在這勝利的年頭埋下了禍根。說穿的，現在誰又有什麼辦法和新興的蘇聯在東歐戰場縱橫競逐，以及阻止他向巴爾幹半島的伸展？即是西歐集團裏國家，又如何能漠視再起的法國力量？又怎樣地限制美國人民所要擁護的最大限度之經商及貿易之自由？如果我們回頭想到權力均衡政策，納粹強盜實不失爲穩定歐洲局面的力量，祇要他會乖，能够馴從的（？）但恐怕這一切

的都不能够是這樣地如意了。
眼前在歐洲政治上佔着主導地位的，自屬

於英蘇兩國，至戰鬥法國的戴高樂將軍雖然要恢復其過去在歐洲主要一強的地位，而想極力擺脫英國羽翼的勢力，當他回國執政不久，先跑到莫斯科簽定了一個法蘇互助協定，當然不是單純的外交上例行的故事；但畢竟她是被蹂躪得很慘，要經一番的生意和奮鬥。在這樣的情勢之下發展的歐洲政治局勢。有人說：它是必然會形成了東歐與西歐集團的對峙，但英國是個笨伯，爲了保障她自己傳統的利益，不讓任何國家的抬頭，乃甘冒了大不韙用武力強硬干涉那些國家的內政。實則英國是受制於她的軍事形勢發展，不能像蘇聯利用有利的軍事局面，而以實力順利地扶植她自己所要羽翼的力量，以致不能夠那樣地不着痕跡罷了。

最近美國朝野一致對於目前盟邦之政治間的摩擦均有申述。羅斯福總統於一九四四年結束致送國會咨文中，對於一九四五年的世界大局提出下列兩點願望：一、「吾人接近敵人崩潰之時期愈近，吾人愈感覺戰勝國之責任愈大。吾人不應因此歧異而分散吾人之力量，與動搖吾人爭取勝利與建立和平之志趣；在未來世界中，如強權政治之誤用武力，必不能再成爲國際關係中之主要因素」。二、「吾國及其他聯合國國家乃以勇氣及決心，努力創設此項制度（民主及世界安全制度）獲得強有力而有機變性之機構，可以採取共同合作之行動，」要在「不使美國與吾人盟邦，尤其是從法西斯主義者壓迫下取得解放人民之關係，發生更大之裂縫」。美參議院共和黨議員賽格一生在舉行外交政策辯論時，更明白地籲請參議院重申大西

洋憲章原則，並向參院提出議案如下：
「第一、美國贊同于及早可能期內依照賴巴敦橡樹會議所擬原則，建立聯合國機構。第二、美國準備接受其份內責任，必要時且使用武力于上述機構體系內，執行阻止侵略之任務。第三、美國絕對堅信大西洋憲章所規定美國歷久以來所奉行之原則，施用于全世界。第四、美國將依照外交及經濟原則，擬定戰後政策，以全力促使全世界施行諸此原則。第五、在最後批准永久性之聯合國機構以前，美國主張即時成立聯合國委員會，必需對監督被解放區內人民之生活，直至由自由人民建立基礎穩定之政府後爲止。」

我們深覺得此後的人類文明與世界和平，實繫於這次殘酷戰爭裏的人們覺悟，歷史決不是循環的，雖然她仍舊支配了我們的環境和生活的形式，但誰也不能不顧到現實的生存的要求。歷史明顯地告訴我們：祇有是最聰明的人們纔能够勇敢地站在時代的頂端，也纔能够幸運地生存在這個大地表。如果我們此時在戰爭還未結束裏，彼此就暗中準備下第三次大戰的來臨，那麼大家何如以勇決態度，來共同消滅強權政治，直到世界安寧的一天？
(習夫)

意志集中 力量集中

當前之生產建設問題

董家濬

我們試一翻閱近世史，每一戰役的起因及其演變，幾無不受經濟力的推動與刺激，而戰爭之勝敗，復決於經濟力之能否支持到底。往事昭昭勿須煩言，我國抗戰和世界戰爭已達最嚴重的關頭，也可說臨到了勝利的前夕，行百里者半九十，目前的階段是最艱苦的，戰事的消耗也是最龐大的，爲應付此種局面，舉國上下自要努力於經濟建設，而經濟建設可以生產建設爲中心；換言之，惟生產建設可以做經濟建設的基石，可以鞏固國防，厚裕民生，內奠建國的基礎，外與同盟國並肩作戰，撲滅頑敵，以爭取最後的勝利。

就各國情形來說，在戰爭期內，對於物資莫不異常重視，良以，現代戰爭曠日持久，所需物資爲量至鉅，而參戰國家，或以交通工具之分配發生問題，或以海岸遭受封鎖，物資來源，致多缺乏，所以各國無不運用一切可能的方法，發動一切的人力財力，來促進生產的發展，使前方軍需供應無缺，發揮高度的作戰效能，後方生活必需品不虞匱乏，以安定人心，其最終目的又爲爭取戰爭的勝利。

至於我國，當抗戰之初，總裁就曾指示過我們：「現代的戰爭，不是一個國家政府與軍隊和別一個國家政府與軍隊的決鬥，而是一個國家和別一個國家的人財物力的總決鬥。」及至抗戰轉入持久階段以後，又迭次以「三分軍事七分經濟」和「生產重於作戰」等口號，昭告全國軍民。至於一般人方面，以近二三年來金錢的收入日見增多，而生活反日見困苦，於是始恍然覺悟我們所需要的不是金錢，而是用金錢去購買的物資；換言之，就是大家到此方明瞭金錢只能便利物資所有權的轉移，而不能創造或增加物資，於是「增加生產」「掌握物資」這些主張，也就被一般人所瞭解所重視了。

綜上所述，生產建設之如何重要，可以概見。惟是生產建設所必要具備的條件，本極繁複，在平時舉辦不易，在戰時尤感困難，在後

方各省所遭遇問題或能較少，前方各省，以受客觀環境的限制，困難則更倍增。現在想就生產建設上所遭遇的幾個重要問題加以探討。

我國是農業的國家，抗戰已經過了七載，戰區遼闊，時間悠久，所有兵源幾乎全部仰給於農村，因此農村勞力自見不足，而影響糧食之產量，又屬必然的結果。其實，無論在英美的工業國家或歐洲其他農業國家裏，一遇戰爭，壯丁均須應調，工廠及農村的勞力也都感不足，不獨我國爲然。況且，當茲國家危急之秋，軍事第一，勝利第一，徵服兵役，尤不應稍有瞻徇；但是，目前農村勞力所以不足，並非完全由於徵服兵役，還有其他的種種原因，譬如：（一）有少數地區辦理兵役不盡妥善以及急於補充缺額，因此使農村壯丁，不能安心耕作；（二）近數年來，物價工資日見步漲，小本商業的利潤，肩挑夫販的收益，以及在機關學校充當夫役的工資，比之耕種的收入，都要較爲優厚，較爲固定，既不受季節的拘束，又無荒歉之虞，更可以藉此逃避兵役，於是大多數農村的勞動者，紛紛拋棄田畝，羣向都市集中；（三）各縣臨時徵用夫役，漫無限制，除政府規定的國民義務勞動服役之外，還須要徵夫，修路要徵夫，軍隊或公務人員過境担挑行李也要徵夫，甚至不肖的保甲長爲耕種私人的田疇，要徵集農民代耕，或是假公濟私，利用徵夫徵軍的名目，以供個人經商運貨之用，在層出不窮的徵用之下，農民實在苦於應付，並且有些鄉鎮公所，爲應付上述的徵用起見，不得不每日控制數名或數十名的夫役，以備不時之需，農民不但曠時廢事，而且還要帶糧守候，在此情形之下，農民焉得不設法離鄉。由於這些原因，所以各地——尤其是前方的農村勞力，頗有十分缺乏的現象，從事農業者，多半是老弱或殘廢，例如福建之農民人數，即由民國二十八年之九百十三萬餘人減至民國三十年之八百八十一萬餘人（見三十三年之統計手冊）。這種勞力不

足所形成的現象，直接上是大量的熟地變為荒蕪，間接上就是糧食之減收，結果耕種者少而吃公糧者多，「生之者寡食之者衆」，糧食生產自然要發生嚴重問題。

對於上述這些問題，目前似應積極採取下列幾個對策：(一)改善稅政，嚴禁不依法亂抓壯丁，尤當取締不必要之徵夫，一面對於公私機關以及私人之多用夫役加以限制和取締。(二)提倡農民歸鄉運動，對於都市之游惰和消耗份子，應強制還鄉農村。(三)實施兵農政策，最低限度，也要勒令預備部隊或地方團隊，實行屯墾工作。(四)對於貧民及難民，不給與消極的救濟，應當責令積極參加農村生產。(五)肅清地方政府的各種攤派，減輕農民的負擔。

在工業方面，原料問題，亦至嚴重，考工業原料，所包括範圍至爲廣泛，所有動植物各類物品均在需要之列，以地大物博見稱之我國，工業原料似乎不應發生問題，但是現代工業，內容複雜，而原料的配合，又常是缺一不可，譬如福建雖有煤礦，而多屬無烟煤，不能供冶煉之用；鐵之礦藏，質量雖優，但是因爲缺乏鍊鐵的燃料，以致難於開採。又如製造火柴，所需氯酸鉀，福建以及其他省份雖可藉原料之加工使來而不至中斷，但是赤磷與氯化磷的供給又有匱乏之虞。又如造紙和染織工業所需之燒碱(苛性鈉)，非製碱工業同時發達，供應上就有問題，紙品和染織的製造亦受障礙。至於國內不能自製全賴海外輸入之原料，進口本極不易，而有的或因奸商囤積居奇不能充份利用，或因原料之廠，任意浪費而無禁，以致缺料之廠，要求小量的接濟而不可得。原料方面類此不協調以及偏枯的情形，所在多有，應付之方：(一)對於本國或本省自產的原料，應當積極改良品質，增加產量。以適應供求。(二)對於本國或本省不能生產的原料，尚有餘存的，應應集中統籌合理的分配，以節約消耗；已無餘存的，更應設法購運儲備或是研究代用品，以免供應中斷。

此外在工業方面還有動力問題。工業上工作之推動，多恃動力。抗戰以後油料缺乏，內燃機既不能擴充；鍋爐缺乏，煤汽機也無法推廣，於是大部分的動力，均賴電廠供給。但是，各地電廠原有設備，本不充實，戰爭發生，機件的更換與補充亦至困難，所以在供應電力

上已感拮据，加以淪陷區日廣，人口集中日甚，建築日增，照明用電，亦隨之加多，而機關用戶，奔馳法令，豪商巨賈，賴託稽查人員，任意加裝燈盞，任意提高燭光，甚至全室圍無一人，而通宵達旦開燈如故。似此，當然使電廠的負擔增加，以致電力不足，時常停電，影響工廠的工作，損失極大，有時電廠因爲負荷過重，電機燃燒受損，忽然停電，工業方面所受影響更爲重大。所以關於工業動力問題，似應：(一)設法擴充電廠設備，增加電量，有水力可資利用的省份，亟應儘量利用，如福建水力可用以發電者，據專家估計，約有二百萬匹馬力左右，如果能儘量利用，則戰時的工業動力問題既可解決，對於戰後的工業建設也有莫大的貢獻。(二)對於用戶之使用電流，嚴密加以管制，強化制裁法令的力量，以節約電量。

生產的要素，固然是資本土地勞力等，而在工業上技術員工之影響於生產者也非常之大，這幾年來技術人才和技工之取得優越的地位，在中國幾千年的歷史上，還是破題兒第一遭。平心而論這原不是壞事，要國家富強，就非尊重技術不可；因爲技術和富強，原是成正比例的。然而有一種畸形的發展，實在使我們不得不深滋憂慮的，一個初畢業的學生，立成了工程師，一個銅匠可以威脅廠長，一個汽車司機的報酬，却高於交通部部長的新俸！這些現象的存在，證明我國技術人才和技工是何等之缺乏，我國一般技術的水準，又是何等的低下！在戰時的大後方，新興的工廠說來是不少，可是從儲備一個國家的生產事業論，真是微乎其微。這樣貧乏的生產事業，就已經發達了技術員工的恐慌，不是太令人氣短嗎？將來我們所將從事的生產事業，實須千百倍於此，上述畸形的狀態，若長此存在，則使一切計劃，不能成實餅充饑，又焉可得？總裁所著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曾經計算實行實業計劃最初二十年中所需要的各級幹部人才達二百四十六萬四千二百人。若再加上所需要的技工，其爲數將若干倍於此？

此外，這幾年來後方各地，新興工廠較前增多，而一方面技術員工又深感缺乏，所以時常發生廠主挖工和技術員工跳廠的現象，廠主挖工，往往用增加工資爲手段，被挖的工廠，爲應付起見，也只有出於預加工資以資羈縻，結果製成品成本加大，售價必高，銷路稍差，

只好從偷工減料方面去想辦法。而且，在廠主間相互競爭之下，就養成技工驕橫不肆倖居奇的心理，對於工作效率既不講求，對於工廠紀律亦不遵守，只知耽廢與請增工資，不獨不忠於職守，對於技術的研究，更不必談，此種情形，對於整個工業發生重大不良的影響，又屬不問可知。補救之方，似應：(一)各部門所需用的技術員工，應當積極培養加速訓練，對於淪陷區的技術員工應當設法大量招致。(二)強化工會組織，並提高權力，仿照人事集中管理辦法，集中管理技工，對於現有的技工，尤須認真考績，嚴明賞罰，切實取締挖工跳廠的行為。

在農業或工業方面，無論為原料的採購或產品的運銷，均賴運輸才可進行，因此，運輸效能良窳，與生產的消長，較之與其他事業，關係均為深切。但是目前各省交通，除少數區域還有鐵路可以利用外，其餘各地運輸，就都倚賴公路水路和驛運了，年來由於運輸工具和油料均感缺乏，公路方面或已停止商運，或是對於貨運，儘量地減少；水路一項，以受地理的限制，不能四通八達，且受船隻船隻缺乏以及船戶陋規的影響，以致對於貨運未能有很大的幫助；至於驛運，因為尚未脫離車制時期，效果亦難顯著。此外運輸管理機關檢查機關以及稅務關卡，雖然已經統一組織，加以整頓改革，但由於少數執行人員品質的參差不齊和生活之日趨高漲，以及其他種種原因，留難勒索的風氣，還難徹底革除，其直接或間接上影響於農工生產之進展，甚為不淺，所以在運輸方面，似應：(一)遵照加強管制物價方案緊要措施案的規定，一面設法輸入交通器材，一面由交通機關加速修理因小損停駛之車輛，藉以增加運輸量。(二)加強水路和驛運的貨運。(三)水陸運輸機關對於水陸聯運事宜切實負責辦理。(四)嚴密稽查，對於交通管理檢查和稅務機關上少數不肖份子之留難勒索，鼓勵各方儘量檢舉，並加嚴厲的處分。

戰爭環境的農業和工業，不但要維持原來的生產力量，仍須加以擴大以適應戰爭的需要才算合理。但是要達此目的，在工業方面就遭遇資金上的嚴重問題。由於抗戰以來物價之步步趨漲，目前已達四百倍以上，各工廠假使想保持原有之生產力以從事再生產，則必須照

物價上漲的倍數增加資金，才是資週轉。但是照稅務規則的規定，所有工廠之固定資產須照原價計值，即使不照原價計值，所有資產增值也不得列作資本，照此規定，資產既不准照時價估值，資本額也不准照時價調整，則工廠原有股東，自不肯以照原價計算的資本同照時價的資本合併經營，換言之，即舊股東極不歡迎新股東之參加營業，所以在工業資產估價問題未解決之前，增加資本殆不可能。其次發行公司債，則以上列原因，所舉借的債款，也不敷應付數十倍於原資產的週轉資金。再次，四行的工貸農貸，要不失為籌措生產資金之一途徑，但是所定貸款總額，往往不敷維持原有之生產量，放貸期限過短，不足適應生產需要上之週轉；貸款手續又極繁複，往返磋商，動輒數個月，使農貸方面季節業已過去，工貸方面原計劃及預算亦不適用，徒然望梅而不能止渴。加以各行所定貸款契約條文，對於期限、利息、保證、用途範圍等，不能體會實際情形，多作主觀之規定，含有不平等條約之氣味，使借款者望而生畏。凡此種種，都是生產上層層阻礙。此外關於利用外資問題，近數年來各方研究頗見熱烈，確是一種好現象，不過我們必須確定一個原則，即「由利用外資進而至於創造自國的資本」。目前自籌資金上雖有種種問題，可是我們千萬不要「妄自菲薄」，把自己的實力看得太低了，須知國家就是最主要的財富，人口就是最具體的資本。如果我們能改良貸款辦法，吸引游資，則將來若干年之內，雖然要歷盡艱辛，但是以我國蘊藏之富，人口之多，只要我們肯吃苦，加以政府對於艱辛得來的資金，能够善為運用，則可募集可積蓄的資本，在將來是未可限量的。所以關於資金問題，似應：(一)資產估價辦法亟須改正，使各部門工業可以自行增資，或發行公司債，以充裕資金的來源。(二)嚴厲取締囤積居奇，使誤入歧途的游資，可納入生產的正軌。(三)增加農貸和工貸的總額，延長貸款的期限，貸款的手續務求簡單，契約的條文必須合理，以救濟資金的缺乏。

一國財政之收入，以賦稅為最主要，而賦稅的制度健全與否，對於生產的榮枯，又有極大的影響。優良的稅制，不但使人民負擔公平，並且可以增加人民儲蓄與創業的興趣，有促進生產的效能；反之，

紛亂與不健全的稅制，弊害叢生，最足以阻礙生產的進展。世界各國如過戰事，都以增加賦稅為籌措戰費的最安政策，惟是對於生產事業，也無不力加維護，亦即注重稅源之培養，以免漏澤而漁。在工業方面，此點尤為重要，同為工業資本，除小部分的週轉金之外其餘均為固定資本，亦即變為生產工具，此項生產工具，由於運用的壽命有限，在未毀損之前，必須作添置新件之準備，所以必須依照「時價」按年提存折舊準備金，以便在原有設備殘廢後，即可照樣更換新設備，使固有的生產力得以維持不墮。但是照現行稅則的規定，攤提折舊以依照資產原價為原則，此種辦法，在平時尚屬可行，以資產原價與時價之差，為數不大，所有差額，尚可就盈餘或其他方面設法攤墊，但在物價日趨高漲的今日，如果不稍變通，仍然依照原價攤提折舊準備金，勢必使現有生產力量步步衰退，生產事業日趨沒落，稅收雖然增加，稅源實已大受摧殘。其次，我國征課營業所得稅及利得稅，非以個人為對象，而以組織為標的，係對物的而非對人的，所以不得不用種對資本額的百分比為標準和計稅的尺度；為達增多稅收的目的，又不得不壓低百分比之基數（即資本額）。上節所提到「資產須照原價計值，即使不照原價而照時價計值，所有資產增值也不得列作資本」之規定，亦即希望藉此可以壓低資本額。此種辦法，在平時以物價穩定，亦少影響，但在今日，物價已高漲數百倍，用營業收益與原價資本額對比所得的百分比，來做計稅標準，就要造成移本作利虛盈實稅的結果，因為在帳面上收益確屬增多，而實際上，收益的數字中實含有資產增值的數字，這樣，不但阻礙生產事業之進展，且以顯喪元氣，會使生產基礎根本發生動搖。以此在稅制方面，似應（一）折舊準備金照資產時價攤提足額；（二）資本照時價計算求其總額，課稅亦以此項總額為計算的基數；（三）征課生產事業的賦稅，免稅點予以提高，使其稅負較商業為低，以期商業的資金能移轉於生產事業。

最後，要提到管理與技術的問題，以作本文的結束。在抗戰期中，種種生產事業像雨後春筍般生長起來，然而一考其最其產品，往往在質的方面既不甚精良，生產成本又因管理不善與技術不高明而未免過昂，這只要看到同一商品而各個廠家的生產費之相差甚大，就可證明。這種經營是不合理的，但是這種不合理的經營居然也能存在，實在是一部份，而運價也極高昂，所以供求總不相應，才留結這種不合理的經營以存在的餘地。一旦戰事結束，外國商品若再輸入，則這些經營不良技術落後的生產事業，恐怕要再蹈上次歐戰後紡織業的覆轍。

關於這一點，也有人認為我國產品之不良，是受戰爭的限制，以致新式機器無從採購，優良原料無從取得，技術工人也訓練不足，這些都是產品不良原因，一俟戰事結束，這些限制就不能存在，而我們的產品，也可以與舶來品相競爭了。

這種看法，固然不無理由，但未免過於樂觀。因為企業經營之管理與技術，其發達是漸進而不是突飛的，尤其比較高級的技術，更須要若干年的經驗。以鍊鋼而論，一位高級的技術人員，要幾十年的實際經驗才能養成。一般人往往以為技術是依賴於器械，固然不錯，但更重要的，却是使用器械的經驗，誰能相信一個兒童最初使用圓規時，便能很順利而迅速地畫成一個圓圈呢？以此，認為戰事結束後，只要能從外國購進機器，便可使我們的技術與外國的差不多，豈不是太樂觀嗎？何況，採用一種機器，除技術以外，還需要許多環境的條件，如果條件不夠，依然不能完全發揮其效能。至於企業管理，也是如此，其科學化的管理，不但與生產上的技術有關，而且也是憑累積的經驗而逐漸進步的。所以，關於這方面，似應（一）趁著抗戰接近勝利，結束仍須有待的時期，趕速統籌辦法，對於大後方的企業，加強其管理的科學化，以作將來收復地區各種企業的模範與借鏡；（二）有經驗的技術員工應為難致加速培養，此點上面已有論列，茲不贅述。

集中力量！
促進生產！

從中國經濟哲學論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

鄭楚材

凡一種事業，必須有正確的理論指導，方能順利推行，迅速完成。遵照總裁的指示，我們「建國的基本工作，在於教育、軍事、與經濟的合一；而求基本工作的完成，又必須就心理建設、倫理建設、社會建設、政治建設與經濟建設五個項目，製定周詳的方案，而使之實踐力行」。(註一)這五大建設，自當同時並進，不可缺一，而其重點則不能不置重於經濟。因為「建設之首要在民生」，而民生之基礎為經濟，經濟不僅為各項建設之重點，而且為一切建設之先務。故我們對於經濟這一項最重要最急切的建設事業，自然要有健全正確的經濟學說做牠的指針，使有所依據，而易於推動。

那麼，我們經濟建設的指針在那里呢？這是我現在所要討論的問題。

簡單說來，總裁手製的「中國經濟學說」一書，「繼承我們中國古來經濟學說悠久的淵源，近致我們中國經濟變遷的實況，預察我們中國經濟發展的前途，並樹立經濟的理想，以為我們經濟建設的歸趨」(註二)。作者在首觀察中國固有經濟哲學的本質，並從而闡述其民生主義應有的經濟政策。這在「中國經濟學說」這本書中已有極精闢的見解，茲者于此，不過加以引伸闡發而已。

考一國經濟學說之成立，乃以一國特定社會經濟作為基礎的，故在不同的時間和空間裏面，必然有不同的經濟事實，遂產生不同的經濟思想。人類的經濟思想，是隨人類有生時隨發生的。人生即有慾望，求慾望的滿足，必須經過多方面的思慮，在物質方面說，這種解決滿足慾望的思慮，便是經濟思想的源泉。換言之，此種經濟思想，即根源於人類求生存各種實際問題。例如亞丹斯密之原富論在當時固由於英國之思想潮流所造成，亦為時代環境的產物，所以亞氏書中討論的各問題，均為當時英國的經濟事實，其觀點與主張固然，其哲學的

整個認識而來，即其理論亦多半代表英國的利益說話，尤其是代表英國商業革命後新興企業家的利益說話。其受時代和環境所影響的性格十分顯著。每個人因為他所處的時代不同，環境各異，所屬的祖國有別，而所見亦各異。因此，我們得明白：中西經濟發展的背景是不同的；一般的說，中國以農業生產組織為基礎，歐西則以商工業生產組織為基礎。馬乘風先生曾以希臘羅馬為沿海的商業民族，而兩河流域為大陸農業民族，兩相對照，而認為這兩者因為採取了不同的生產或二種不同的社會，即中國為農業社會，西洋為商工業社會。(註三)方式，遂形)在此種不同的經濟事實下所孕育出來的中國經濟哲學，當然與歐西的大異其趣。此經濟哲學的理論，對於任何國家的經濟發展，實具有推動的作用。故正確的與不正確的經濟哲學，必都會影響于當時當地的經濟政策，而關係到國計民生問題。現在我根據「總裁「中國經濟學說」一書提出幾個要點：(一)以人力為本源，(二)以理性為基礎，(三)以人類和社會的全體為本位，(四)以唯仁為中心，並加以簡單的說明。

一、首先要指出的，中國經濟哲學的真諦，在於它提高了人的品質與價值。我們且先從經濟學方面看，「西洋經濟學舉出資本、勞力、土地」(註四)三者為生產要素，「並認此三者為三種之物質而觀察而處理」。我們中國的經濟學說，對生產要素則從人的方面來講求。這在中國古代的經濟學說中，即有着許多經濟思想的記載。西歷紀元前六世紀，中國便產生了管子那樣的大經濟家，他以唯物主義為其經濟思想的基礎，而以國民經濟為前提，所以管子認為生產要素，祇有人力與土地兩種，而尤以人力為本源，八觀篇說：「民非穀不食，穀非力不生，地非民不動，民非力則無以致財，天之所生，生于用力」這與大學所說：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是一樣的

說法。因為生產的手段，固要賴土地和資本，但這些個就要由人來開發來運用，沒有人，土是荒土，沒有人，工具成了廢物，中庸所說：「能盡人之性，故能盡物之性」，就是說明這個「以人力為本源」的道理。次從政治方面看，孟子說：「仁民而愛物」，是要我們「爲了人民，而愛惜物力，爲了人民，而發揮物力」。再從哲學和社會學的見地看，中國經濟哲學傳統下的「人」，是社會的（非個人的），倫理的，與西洋經濟學者所理解的「人」則迥然有別。

二、西洋以慾望爲出發，中國以理性爲出發，這是中西經濟哲學不同的重要關鍵所在。總裁說道，「中國的經濟學說，無論是儒家和法家，都討論人與物的關係，而其討論都以人類的理性與人類的慾望關係爲中心，儒家求理性之擴充，法家主慾望之制約，儒家注重理性，故其學說的本源爲仁愛，法家注重慾望，故其學說的本源爲法度，這是兩家的分別」。理論儘管各有不同之處，可是「儒家之所以欲擴充者爲理性，法家之所以要制約者亦爲理性」，所以，「論其本源與目的，莫不歸於貫通。他們都不以人類的慾望爲出發點，尤其不以個人之小己的私慾爲出發點，他們的學說都本於人性」。足知中國的經濟學說，並不是不講慾望，而是于慾望之外更注意到理性的關係。荀子禮論篇說得好：「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屬於欲，兩者相持以長」。這種物與欲的取得調和與乎社會秩序的保持平衡，自非有賴于理性不爲功。這種「理性」（或慾望）究應如何「擴充」（或制約）呢？總裁說：「所謂「人性」，也就是人的理性，人因爲有理性作用，故此能以思慮與理性指導其求生的活動，換言之，即以「理性」支配其生存慾望。對於「富與貴」，先備認爲是「有慾望存在的，不過這種慾望，是否許其發展和滿足，則須通過理性的決定，不能出諸本能的衝動」。同時，「人的耳目，以心爲主宰，心能思慮，能打算，能辨別，人從許多慾望裏面，加以思慮；那一個慾望是不能滿足的，那一個慾望是不應當滿足的……一個人能够這樣，他的「求生」活動便能打算，有計劃的」，也就合乎「人本性的」了。而

且「這種理性作用，在使人羣裏面各個分子都能遂其生存。因爲在個人看，經濟學的真諦，便是如何使財富能與社會人生發生各種合理的經濟關係的問題。至于西洋經濟學，乃以人類慾望爲出發點，以推論經濟現象，而構成其學說的系統。我們知道西洋經濟學派聚訟的中心問題，就是價值問題，但其論價值之本源，鮮不以人類的慾望爲皈依。奧大利學派倡「邊際效用說」，以爲商品的價值，即由人類對於商品的慾望而來，即與「邊際效用說」相反的馬克斯之「勞動價值說」，亦以爲各種商品所以有使用價值，是因爲牠們能够滿足人類的慾望。一似慾望之存在，乃爲經濟學之始基者。殊不知慾望無窮，而物力有盡，欲與物之間，自來即有不能向破的矛盾存在着，所以愈講慾望的滿足，人類便愈難得到幸福。迨近二三十年來西洋經濟學說最新的趨勢，也是在人類慾望之上認識人類的天性，和中國經濟學說將殊途同歸。

三、經濟學是研究人類共同生活的社會經濟的問題的，所以研究經濟哲學是以個人爲本位，或以人類和社會的全體爲本位，應首先確定。正統學派的亞丹斯密、李加圖，是以個人爲出發點的，他們把個人看爲社會的原子，由個人爲單位來構成社會，每人從他自己本身的利益做起，即爲社會利益。因而主張經濟自由放任，國家不應加以干涉，且承認私有財產爲極合理的合乎經濟發展之需要的理論。歷史學派的李斯特，認爲人類是不能離開社會的，應以全體社會出發，不採取自由競爭的辦法。過去馬克斯主義的經濟哲學，是以階級爲出發點的，現在更以國家經濟爲出發點，認爲社會是矛盾的，經濟現象也不能沒有矛盾現象存在。上述三派中，正統派的經濟學說，支配西洋的經濟思想最爲悠久，約達百有餘年，迄今猶不失爲一股有力的思潮。然而我們研究經濟進化史的結果，認爲個人的慾望實非社會進化的主要因素，西洋經濟學說只注意到個人慾望之滿足，這便是他的莫大錯誤。蓋歷史的重心是人類共同的求生活動，而非個人的求生活動。換言之，是社會或民生，而不是個人。因而經濟的所以進化，民生欲望的合乎理性的發展才是真正的原動力所在；個人欲望的發展決不能推動歷史的巨輪的。所以說社會經濟必須在社會上各階級的共同欲望保

其平衡狀態的條件下才有進步的可能。而經濟的進化，又必以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為先決條件。中國先賢所講的「愛之」，便是維持社會各階級的經濟利益相調和的必要條件，其目的即在以民生代替個人，以理性抑制欲望，（註五）正如 總裁所稱：「這就是中庸所說的「致中和，天地位，萬物育」的中國哲學正統思想。依這個思想，人不是彼此分離的個體，個體的小我是大我的一部分，人與物的關係，須從大我與全體的法則表面來觀察來處理，故中國的經濟學說不以一個人或一物為本位，乃是以人類和社會的全體為本位，與西洋各派經濟學說截然不同」。這裏還要指出一點，經濟內容，不外人與物之交互關係。究竟人的生活是本體呢？還是物的效用是本體呢？我們先哲是認定以「人的生活」為本體的，以為物的效用，是從人的生活觀點上來決定，不是物本身可以決定的；「是要物為人所役，不要人為物所役」。國父民主主義的「民生」二字，就是指大我與全體的生活言，與古先哲是照合的（註六）。

四、最後一點，即中國古先哲的經濟哲學係以唯仁為中心，與西洋之以唯利為中心者有別。英國哲學家霍布孫認為人類的天性是自私自利而耽于安樂的，個人是獨立的中心，對於社會的關係，一以自己的利益來衡量。斯賓諾沙附和其說而倡言社會的組織只是為了個人的光榮與利益，于是構成天賦權利的學說。重農學說便採取了此一概念而主張政治的統治是為了保障個人的天賦自由，他們的口號是「自由、放任、一切不管他」，主張工商業自由發展，每個人都得依照他自己的經濟利益而任意作經濟上活動。亞丹斯密又嘗稱人類所稟天性是「自愛心」或「私利心」，社會各個人本于天然情形，為自己利益而活動。從這一角度去觀察，西洋的經濟學，實祇是一種企業學而已。後來正統學派之個人主義的經濟學說，所求為何？老實說，就是一個「利」字，利之所在，生死以之。所謂「亡身以殖貨」，正可為西洋唯利哲學的寫真。中國可不是這樣。中國古先哲，一則曰：「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再則曰：「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三則曰：「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一方面用極的排斥利的追逐，另一方面又積極地以唯仁哲學來指導人類的經濟活動。二者何？從二，從

人，二人即成仁，故仁決不是講求個人的關係，而是講求民生的關係（註七），仁是維繫社會和平秩序的一條綫帶，這條綫帶一旦斷了，社會便馬上陷于紛亂。所以必須以理性軌範欲望，以唯仁哲學來代替唯利哲學。

綜上各點，可知中國經濟哲學實有脈絡貫通的精神，以人力為本源，以理性為基點，故以民生或社會為本位，終于構成了以仁義為中心的唯仁哲學，如是遂有民生主義制度的舊民經濟的產生。我們試問，由此經濟哲學所孕育出來的經濟政策到底是怎樣呢？這恐怕是今日一個亟待解答的問題。

國父說：「民生主義以養民為目的，資本主義以賺錢為目的」，「社會進化以民生為重心，不以物質為重心」，不為物而愛物，要為民而愛物，即「仁民而愛物」。以民生為本位，是民生主義經濟政策的根本精神，一方面建設國家的事業，培養人民的事業，使民生得以改善，另一方面節制私人資本，平均私人土地，使民生不致為少數人所操縱，這是本乎「民享」的原理。故民生主義的重要性，實遠駕乎民族民權之上，而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亦為今日抗建兼程並進中經濟建設的最高指針。根據中國經濟哲學的內涵，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似應有如下各項：

第一、民生主義經濟政策的計劃性 國父攝取西洋工業社會經濟學說的精義，糾正他們的弊病與缺點，而以中國經濟哲學為本位，貫通起來，創造民生主義的最高指導原則。根據這個原則，構成偉大周密的實業計劃。而實業計劃便是民生主義經濟政策計劃性的本體。民生主義經濟政策的計劃性，不僅要求實業的國營與民營分工，農業與工業配合，而且要求生產和消費之兼籌並顧，使兩者保持均衡。我們知道，資本主義弊害的發生，就是由于生產的無政府狀態，每個生產者，並不知道他自己應該生產的是甚麼？生產量是多少？完全被市場的法則所支配。某種商品有利可圖，就拚命生產，結果生產過剩，商品沒有市場，工人失業和工廠倒閉。至于消費方面，倡言欲望應予盡情發展，盡情滿足，才是幸福的真諦。生產和消費並不經過思慮與理性的指導，所以不是生產過剩，就是供不應求。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

，則是如 國父所說：「在那私人資本制度之下，生產方法太發達，分配的方法便完全不管，所以民生問題，便不能夠解決，我們要完全解決民生問題，不但要解決生產的問題，就是分配的問題，也是要同時注重的……我們所注重的分配方法，目標不是在賺錢，是要供給大家公衆來使用」(註八)。在民生主義經濟政策的指導原則下，分配不以賺錢為目的，而是為了社會全體的生活，所以生產與消費均由理性來決定，既不採取放任自由，亦不主張階級戰爭，而是具有偉大的整個的計劃性(即實行計劃經濟)，就是說：以大為的力量有計劃地把社會上經濟上的自然狀況加以改變，同時又不能違背自然經濟法則。使「資本國家化，享受大眾化」，實現「民享」的理想，達到富強康樂的境域。

第二、民生與國防之合一 人類求生的活動，不外二點，即「一方面是為了養民，一方面是保民。就養民而論，國計就是民生；就保民而論，民生就是國計，而其最精之一義即在民生與國防之為一體而不可分。換言之，「民生與國防」是一個「統一體」，由這個統一體來說「民生之外無國防，國防之外亦無民生」。以這次美國參戰的情形來看，如果美國能早點注意民生與國防合一，它將有更雄厚的力量，所以民生離開國防即不存在。再就西洋史例以觀，亞丹斯密的經濟學，就是要使國富民強的方法。英國的海上自由，通商自由論，就是海上獨霸論。歷史學派認為只有對外戰爭才能使國家富強；國家的經濟發展，只有從基本工業始，才能發展迅速。日本的工業發展，也是由戰爭來的。(註九)五千年來的中國文化，就是在「民生與國防」的「統一」之下而繁榮遠長。這反映在中國的歷史上，從周代的井田制度起，而戰國時代管子的「作內政以寄軍令」，而商鞅的農戰，而西漢的兵農，以至南北朝隋唐時期之變質，宋代以後兵農之分，史實彰彰俱在。然其最重要之一點，即在「兩者合則國強，兩者分則國弱」。所以 總裁說：「我們必須兵農合一的制度，兵農合一始有廣大的兵源，兵農合一始有豐富的餉源，兵農合一始可以使人民各為其田園而作戰，戰爭始可以普遍而持久」。實行兵農的合一，不僅是避宋元以來千載之衰，而且足今日全民戰爭必然之理，欲達到此目的，惟有

實行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才可以使民生與國防合一。

第三、合理的統制經濟 統制經濟的範圍較計劃經濟為小。統制辦法的本身，應以經濟力量為主，政治力量為輔，才合乎經濟法則。民生主義經濟政策是要合理的統制經濟，如平均地權的意義，就是要使地權不再作祟，以抽稅的辦法，使土地兼併之風，不致擴大。關於節制資本的辦法，已開始實行的，如所得稅、遺產稅、銀行管理，但均未有大效。土地問題在中國之歷史甚為悠久，且有過很多解決的方法。上面說過中國經濟以「人」為本，「有人此有土」便是說明土地本身並沒有價值，要從「人」上著想，而不從物質著想，則地權可以平均。至節制資本，亦可因地權平均，而無資本集中弊害的慮事，可見平均地權實為民生主義經濟政策的另一要義。再在關鍵的事業上，用國營的辦法去操縱市場，其他一切事業，自然會為國家所操縱，跟着就會發生統制其他產業的作用。交通事業的國營，在產業上亦有統制的意思，願意使某一種事業發展的，在運輸上予以便利，不願意使其發展的則予以阻滯。這在外國多有實行的。這種種措施，事前都經過理性的作用。

總括言之，民生主義的經濟政策，必須國防與民生凝為一體，因為「國防經濟建設是國防建設的重要部門，而國防經濟建設須以民生經濟為基礎」(註十)。近數年來國防經濟已成爲一般的趨勢，德國早有「經濟建設就是國防建設」之說，美國亦已注意到軍事與經濟的配合。我國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則是基于民享的道理，以計劃經濟與社會立法使每個國民的生活與生存都有保障，並利用合理的方法統制經濟事業，務必做到資本國家化，享受大眾化之目的。

(註一) 見中國之命運 (註二) 見中國經濟學說緒言
 (註三) 馬乘風：中國經濟史 (註四) 全註二，以下所引各句，未註明出處者，均見中國經濟學說 (註五) 毛澤東：中西經濟學說比較觀 (註六) 徐青甫：草創民生主義經濟學以符建國方針論 (註七) 全註五 (註八) 民生主義第三講 (註九) 如中日之戰，日俄之戰。 (註十) 全註一

「經濟人」與經濟建設的人

陳 鐸

(民生主義述知錄之一)

一，經濟與人

言經濟者，均不能脫離兩種基本原素，一為人，二為物。物是經濟的對象，人是經濟的主體。卡爾布捨(Karl Bucher)氏對於「經濟」的定義，以為：「人類為維持其物質生存與發展，對於外界有限的供給之物，須經一番創造與利用之後，以供人類消費之一種有目的有意識之行爲。」(見所著之國民經濟之發展階段)物質不惟日光空氣一樣均可直接滿足人類的慾望，必須經過一番的創造利用，而後方能適于需求，所以經濟可以說是人類對物質的一種行爲。——一種有目的有意識的行爲。這最值得注意的是，此種目的，此種意識即人類之求「生」慾。「民生是歷史的重心」，每個人均有「生」的需求，這是經濟行爲的動機，由動機以至於行動，其總體與總和謂之經濟生活。故凡人類謀生之動機若在營一己之私，則成爲個人經濟，個人經濟的極端發展，便是今日的資本主義經濟了。

我們試翻開經濟史，看到人類經濟的記載是隨着時間而逐漸進步的，生產技術進步，物質被利用的範圍擴大，程度加深，這些都是我們值得稱頌的地方；然循着這進步的痕跡，我們看隱伏在背後的經濟動機，發現種種經濟行爲，種種經濟組織，仍脫不了以個人經濟思想爲其骨幹。人類最早時期，人口稀少，生活容易，個人謀生的動機，促使生活與消費者同爲一人，迨至人口漸衆，自然界的產物，逐步轉入了私人之手，「民至老死而不相往來」的經濟狀況，已無法繼續，于是爲謀生而結合的組織愈複雜愈嚴密，爲謀生而採取對物質創造與利用的方法愈巧妙愈利便，而(一)鉤心鬥角，相互競爭，與(二)絕對爲私人所有，不容他人絲毫干涉，此兩種情形表露得亦愈爲

劇烈化。當然經濟史上因此也有了不少值得吹噓的記載，但另一面却留下許多的陰影。人類同樣的要謀生，人類自己却造下了陰影，這是爲了什麼呢？

二，何謂經濟人

資本主義經濟社會下的經濟學者，他們的整個經濟學說，是以假定一個抽象的「經濟人」作爲其研究的對象。此種「經濟人」表現在經濟活動上是一個自私自利的人性。亞當斯密(Adam Smith)說：「人類不能像動物那樣獨自生活，他不能不取得同胞的協助，所以，假使他僅僅依賴他人的恩惠，一定不行。」人類有求生的本能，個人要求生存。必須合羣力以營之，以己所有換入所無，推而廣之，至於社會，至于國家，以及於全人類，所以人類要合作，要以共同生存爲目的，然斯密的個人主義哲學却使他以爲：「他如果能刺激他們的自愛心，使有利於他並告訴他們，替他作事，是爲他們自己利益，他要達到目的，就更容易多了。不論是誰，如果他與旁人作買賣，他首先就要這樣提議，請給我以我所要的東西吧，同時，你也可獲得你所要的東西，這句話，是交易的定義。我們日常必要的東西，全是依這個方法，從他人手上取得。我們每人所需的食料飲料，不是出自屠戶，釀酒家，麵包師的恩惠，那僅是出自他們的自利打算。我們不要對他們的愛他心說話，只對他們的自愛說話。我們不要說自己必需，祇說他們有利。」(見郭王合譯國富論)這樣使天下攘攘皆爲利來，天下熙熙皆爲利往的自利的「經濟人」，便只想到自己，不想到別人，只想到自己怎樣「生」，忘却了別人同樣的有「生」的請求，因此彼爭我奪，各以個人爲第一，各對準着與自己有利的途徑出發，這個「經濟人」的胚胎形態，便從斯密的著述里孕育出來，顯出了一個鮮明

的輪廓。

我們暫且擱置「經濟人」是否存在的問題的解答，試就古典學派的經濟學者們的眼光中看看「經濟人」這個抽象，怎樣像幽靈一樣被假定在經濟社會中活動起來。他們所描繪的那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在慾望滿足的努力上既是只對着自愛心說話，一點沒有愛他心，所以「那種經濟人在社會中似乎只有一種活動，即謀利的活動；只有一種要求，即生計的要求；只有一個目的，即成爲富人的目的。」他們只懂得享樂爲利，他們心目中只顧到自己，當然他們也會有策勵社會向前進步的行爲，這種行爲使社會進步却不是爲着社會的利益着想，是看到了由社會進步結果他所能沾得更大的利益而發的。他們無所謂「友情」，「惻隱心」，「感動厚意」。古典學派經濟學者所設想的這種「經濟人」，「——惟金錢利得是求的人」，摒絕了經濟生活以外的一切社會生活所應具有的人性，其理想只是「富」，所以他活動所在的社會，成爲一個完全逐利的市場了。

從科學的立場上說，古典學派經濟學者對於「經濟人」人性的假設，以作爲研究上的便利，這一點原無足厚非，但是我們要一進一退問：「經濟人」假使僅是虛構而已，那麼我們所處的經濟社會，自不是前面所說的「經濟人」活動下的那種社會的形態，因爲我們相信人類的意志可以驅使行動，由意志與行動所構成的便是生活的整體，現在「經濟人」既被假定爲只是自私，只是逐利的人，這種假定如不幸血肉地在社會上走動起來，以那種自利的本性，則其經濟行爲在結局上所呈現的社會現象，實足以使人吶喊了。

三、「經濟人」是否存在

爲着我們並不反對古典學派經濟學者們的假定，把「經濟人」這種經濟動機與努力所形成的經濟生活，孤立起來，抽象起來，對社會加以分析，加以理解，這不僅是可能，而且是必要的事。「經濟人」的活動，完全是在于那種人格影響下進行着，他在我們的觀念中，永遠只是一些經濟學者用以探討經濟法則的一個工具而已嗎？我們不願意說我們人類中真的有這種人，因爲我們不能單說，人類有求「生

」慾，人類有所謂經濟的動機與滿足慾望的努力，雖然這始終是最重要的——所以我們看不到純粹「經濟人」，純粹的「經濟人」僅能在一些經濟學者述中被假定着。但這種理想畢竟是不可能的。

國父曾經指出：「祇有在經濟上已經成功自私自利不顧羣衆生活的資本家……才不理社會問題。」（民生主義第一講）資本家是不理社會問題的，是不顧羣衆生活的，是以自私自利成性的，他們在個人經濟上是一個成功者，因爲他們已經進到了把自己成爲富人的目的，國父雖然沒有指他們就是「經濟人」，可是我們很容易體會到他們是何等典型的人性了。英國經濟學者麥克洛克（Maculloch）說：「難消的利潤熱情，可咒詛的黃金慾念，常常決定資本家的意志。」這句話把登場在資本主義經濟社會中的主角，可謂明瞭地勾了一個輪廓，所以「貨幣所有者，當作資本運動的有意識的担当者，便成爲資本家。他的人身，或者不如說他的錢袋，是貨幣的出發點與歸點，流通之客觀的內容——價值的增值——是他的主觀的目的；他，以資本家的資格，或當作有意識、有意志的資本之人格化，是以抽象財富之遞增的佔有，爲唯一促進活動的動機。」（見那王合譯資本論第一卷）馬克斯（Karl Marx）這樣說法，把資本家的臉孔和「經濟人」竟吻合在一起，使他們分別不出來有所彼此了。其實古典學派經濟學者們所假定的「經濟人」，何嘗不就是他們所見到的資本家的一幅寫真呢？

抗戰後我國商業資本之畸形發展是爲世界各國所沒有的，爲有目所能共觀，所以有人認爲：近年來糧價飛漲，土地利潤特別優厚，許多發國難財的商人和官僚資本，他們就爭相購買土地，使地價扶搖直上，土地投機現象日趨嚴重，這種商業上的投機資本和土地資金在今天正是爲害最烈的。它不惟在戰時妨礙資金之流入工業，妨礙產業資金之發展與擴大，而且由于游資之尾大不掉，在戰後實會危害到我國工業化的實施。如果不能阻遏這種投機資金的飛揚跋扈，我國社會經濟的前途是不堪設想的。我們姑且不問游資對於戰後工業的前途如何，在這國家的命運頂在槍尖上的時候，我們竟看到了所謂發國難財的商人，尤其是官僚資本暗中大肆活動的情形，真非一值得痛哭流涕的事！然「難消的利潤熱情，可咒詛的黃金慾念」，麻木了他們的愛

他心，變質了他們對國家的信念，當我們發現他們的一顆「逐利心」時，我們不得不佩服古典學派經濟學者們的假定，其可以說明的範圍之廣了。

四，「經濟人」是否以言經濟建設

我們試再一讀國父說的：「很多人沒有飯吃，甚至於餓死，所受的痛苦，不是一言可盡。一般道德家，見得天然界的禽獸，不用受痛苦，尚且可以得衣食；人類受了痛苦，反不容易得衣食，這是很可憐的。」（見民生主義第一講）這是何等沉痛的話，何以人類會受痛苦？會不容易得到衣食呢？便是因為「自私自利不顧羣衆生活的資本家」以「經濟人」之心爲心，來做社會上經濟活動的主體所致，他們沒有惻隱心，他們不理社會問題。幸虧「我們中國沒有大資本家，我們中國人僅是大貧小貧之別」，然爲着防「經濟人」之患於未然，所以國父提出了平均地權與節制資本二大政策，其目的在使資本家技盡，亦使存「自利」「逐利」之心的人們永遠沒有用武的時候，我們在此不能不有深切地體會到。

中國是一個貧窮的國家，然我們自不能任此而已，「我們看見了世界上各國的富強，更必須發憤爲雄，來求我們中華民國同他們一樣的富強，而且我們的民生更要比他們康樂。」（見中國之命運第五章）如何才能使我們中國底于富強康樂之境。我們唯一的辦法應實行五項建設，並置經濟尚題爲各項建設之重點，一切建設之先務。而經濟建設的目標則當達到「建設之首要在民生。對於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各式房屋，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參看全上）爲標準。經濟建設之重要若此，經濟建設之目標若此，則此項工作容能付與以「經濟人」爲心的人去肩負嗎？

戰後經濟建設百廢待舉，其間以新興之工業——特別是鋼鐵工業，最可能獲得極大的利潤，若使「經濟人」插足其間，則一切不難成爲事實。使「經濟人」置身於私人企業中，便成爲剝削階級的資本家

；使「經濟人」置身於公營事業中，便會營私舞弊，結果公營事業虧空賠累，甚且因此關門。國父的節制私人資本即係對此而發。至於公營事業，戰後政府對於推行民生主義經濟政策，俾收發達國家資本，富裕民生的成果，非着重興辦不可，但公營事業自清末李鴻章張之洞起而至於今，著有成績者實如鳳毛麟角，究其原因，無非是經營國營工業者不得其人，每每充滿官僚習氣，常常有貪贓枉法，舞弊營私，排除異己，盜名欺世等等惡習，以這種十足中古時代的人來控制現代的企業，沒有不失败的。蓋以這種「經濟人」成性的人，他們只求「腰肥腸滿，面團團成富家翁」，何嘗想到經濟建設與一般國民經濟生活關係之深切！何嘗有想到「民生」的涵義，與現代社會經濟之趨潮所歸呢！

五，經濟建設的人

中國之患確在於貧，貧則宜開發富源以富之，可是這輩所謂的「富」，并非指全體國民的資力總和的多少，更非指幾萬萬貫的富翁人數的多少，而應是指着國家力量的充實，與人民生活的一般的提高，亦即「我們必須本于中國獲得的獨立自由，使國民經濟平均發展。以爲國計民生的基礎，而糾正過去破碎偏枯而有害于國防與民生的錯誤」（中國之命運第五章）之意。時至今日，我們中國仍是在貧之鎖鍊下呻吟着，所以舉經濟建設爲戰後救貧致富的良方，我們同時又鑑于資本主義國家的前車，看出他們以資本主義方式的富，縱使國民財富總量的豐裕，國防力量的堅強，這些富只屬於某些少數人的富。結果問題仍是不能解決，社會上仍是存在着最大的矛盾——富而不均，不均生問題沒有合理的解決，不均則爭，這是資本主義所以崩潰的大癥結。因此我們的經濟建設是要既富而又能均，就是「做全國大生利的事，……所得富足的利益，不歸少數人，而有窮人富人的大分別」，而且「要辦多數人，大家都可以平均受益。」（民生主義第二講）經濟建設的人便是要能負起這種使命的人。

總裁於中國之命運中，估計實行實業計劃最初十年內所需各級幹部人才的數目共爲二百餘萬人，此項人才之培植，使直接從事於建設

工作自甚重要，其中以產業部門所需要的人才，即是戰後參加增加國家財富工作的人們，尤為急迫。以往我國因人才的缺乏，致富源不能開發，實亦久陷貧窮之境的一重要原因，故經濟建設的人，在才的條件下不僅是這些幹部而已，從工業部門論，我們還需求着許多熟練的勞工在內，以期共赴致富的第一個目的。

然就傅蔭先生在論辦理國營工礦事業一文中所謂：「一般辦理國營事業的主持人和事業中的高級職員，也有一部份對於國營並無堅強的信心，只把他們的工作認做暫時的職業，將來羽毛豐滿，或者主管機關和他不對勁，他們就可憑藉已獲得的經驗和資望去創辦他們所謂自己的事業，……或者投身到不是國家所指定發展的商辦大公司裏去，僅僅幫助人家發財。」（見新經濟八卷十期）可以概見僅以才能為條件尚不足以勝任建設工作，蓋以「經濟人」人性未除，仍不免向自私的途徑去發展。進一步，我們贊同陳伯莊先生的主張；在工業化和建立國有國營經濟領域之內，要養成新興士人的階級，使其成為穩定社會的要素，以為國有國營事業的支柱，他們要能正其誼而不謀其利，具體來說，就是不做自己做生意，既在國有國營事業服務之後，便不參加任何私有資本活動。這種正其誼不謀其利的新興士人，才是我們真正需要的經濟建設的人。

六，經濟建設與民生

經濟為人為事業之一，為人類對物質世界創造的結果，故人之要素在經濟中至為重要。經濟的目的在於求人類物質慾望的滿足，簡而言之，即「生」。然「生」的意義不僅指一己的生存而已，應包括全人類的生存之維持，生存之發展。從國父解釋「民生」一詞的定義中，我們可以體會到實有此種的意思。國父在民生主義開首第一節中便告訴我們：「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以經濟言，可說是公的經濟，社會經濟，國民經濟，與合作經濟。蓋以自私自利的個人經濟為出發點所形成的社會現象！資本主義社會的現象，已為我們所疾痛了，當然「經濟問題，不是道德心和感情作用可以解決得了的，必須把社會的情狀和社會的進化

，研究清楚了之後，才可以解決」的。至於「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於社會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就是為大多數謀利益；大多數有利益，社會才有進步。」（民生主義第一講）資本主義經濟沒有解決經濟問題，只有增加經濟問題之更趨於嚴重化，為的是「經濟人」只想自己的生存，並不想來解決人類的生存問題，並不想來為大多數謀利益，因之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不能相調和，結果；衝突，釀成戰爭！

經濟建設是為大多數人的利益着想，是要建設起公的經濟，社會經濟，國民經濟，與合作經濟，故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中謂：「民生主義的經濟建設，是本於「民享」的原理。我們要以計劃經濟和社會立法，使每個國民的生活與生存，都有保障，務必做到「資本國家化，享受大眾化」之目的，尤須以計劃經濟和社會立法，實現民生主義之和平的普遍的革命」。這既指示我們戰後經濟建設政策的途徑，又闡明了國父的民生主義經濟的精神。誠然人類之所以要努力，都為着求生存，求不斷的生存，所以如何擴大創造有限的財富供給，以與人類的廣大羣衆的需求相平衡，實屬必要，但，這個恰是為民生主義經濟所要解答的問題。大家試閉目默想危難中的我們國家，與總裁近年來苦心的經營，我們實不能允許了「經濟人」的復活。

民國三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于燕江木犀

老子的宇宙觀及其人生哲學

吳家鎮

老子原來的名稱，叫做李聃；當時或者是後來的人們，稱他做「老子」不啻是恭維他，或者是侮辱他，暫且不提；在他的思想上，哲學上，都不贊成「老」，也不主張「老」；底下是它的哲學思想，我們可以概見其一斑。

(甲) 宇宙論

第一、宇宙的生成論：

老子道德經：「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元、吳澄注云：「道自無中，生出沖虛之一氣；沖虛一氣，生陽生陰，分而為二：陰陽二氣，合沖虛二氣為三，故曰生三」又云：「天下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這樣說來：如果我們把陰陽二氣，看做天地；那末，由天地而生出萬物，這正如易經上所說：(一)「天地絪縕，萬物化醇」；(二)「有天地，然後有萬物」等等意思相同。不過我們要再進一步的問道：「天地是從何處生出來的？」在旁的書上，是很容易找到答案的；而在道德經上之「吾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吳澄注云：「天先乎萬物，而道又在天之先，則天亦由道而生，無有在道之先者矣」又有：「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於是我們可以說出：「道生天地，天地生萬物」的新公式，也正是哲學家的老子，玩的第一套把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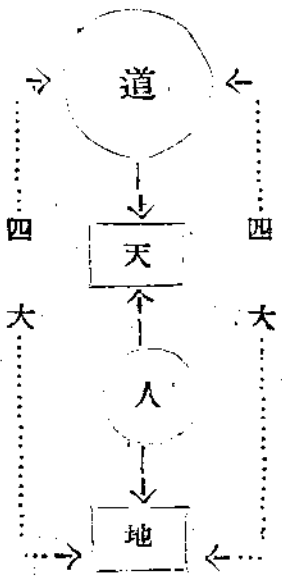
第二、道為最後本體論

在老子以前的哲學家，或者可以說：在老子以前我們的老祖宗，對於在我們頭上的「天」，在積極的態度上說：是「敬天」，「尊天」，「祭天」，「法天」；在消極的態度上說：是「畏天」，「信天」，「靠天」，似乎把「天」看成最偉大最崇高的東西，任何一人或一物，都不能跳出它的勢力以外；所以孟子說出：「惟天為大，惟堯

則之」的話，的確，老子，他的哲學思想，就不然了。他把「道」，即他所說的「無」或「自然」看，做最大最後的本體，而把「天」降到第二位，或第三位，我們不要以為他是「老而且衰」，却是還有一股「老勁」；是歡喜「翻案」的，是好幹「革命」的，所以說出：「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又云：「知常容；容過公；公過王；王過天；天過道；道過久；沒身不殆」。從老子的哲學出世以後，在中國的思想界，知道了「天」不是最大最後的本體，而「道」才是最高最遠的「實在」。這真是好一個的「翻案」或「革命」了。

第三、宇宙構造論：

我們在道德經之中，看出老子的宇宙構造論，是這樣的；他說道：「故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本來在易經上所告訴於我們的，是：「三才」；所謂：「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老子則在「天」「地」「人」「三才」之外，加上他所講的所說的，所虛擬的，所懸設的「道」；於是連「天」「地」「人」，而為「四大」，以圖示之如下：



因為字數所限，老子的宇宙論，暫在此地，告一結束；我們現在再來看看他的「人生論」吧！

(乙) 人生論

第一、人生之目的是怎樣？

我們生活在這個世界上？應當怎樣？老子已經說出是：「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這是教我們的生活，去取法乎「道」的；但是「道」的真相，又是怎樣？則老子指示於我們的，是：「道常無為而無不為。」這一句話的意思就是，在表面上去看「道」，它好像是「無所為」的；而在實際上說來；它是「無所不為」的。所以吳澄注云：「雖一無所為，而於所當為之事，無一不為也。」猶之乎孔子在論語上說了！「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是一樣的論調。

第二、無為與無不為又是怎樣？

一方面說「無為」，另一方面，又說「無不為」好像是有些矛盾似的；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我們最好引用老子所說的話，來解釋老子，便可以「言中肯綮」，而且是「以子解子」了。

子、「是以聖人不行而至；不見而名；不為而成」。

無為 無不為 無為 無不為 無為 無不為

丑、「不出戶，知天下；不窺牖，見天道」。

無為 無不為 無為 無不為

第三、最高的原則（第一）

我們知道老子在他的哲學思想上所主張的，即是他的最高原理原則，為「無為」、「靜」、「清靜」、「空虛」、「柔弱」、「退嬰」、「自然」、「素樸」這些消極的範疇，茲分別敘述於左：

(A)「無為」(1)「無為則無不治矣」。(2)「道常無為，而無不為」。(3)「我無為而民自化」。「無為而無不為矣」。

(B)「清靜」(1)「守靜篤」。(2)「清靜為天下正」。(3)「我好靜而民自正」。(4)「牝常以靜勝牡，以靜為下」。

(C)「空虛」(1)「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2)「致虛極」。(3)「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

(D)「柔弱」。(1)「專氣致柔，能嬰兒乎！」。(2)「

骨弱筋柔而握固」。(3)「柔弱勝，生之徒」。(4)「柔之勝剛，弱之勝強，天下莫不知而莫不能行」。(5)「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勝，其無以易之」。

(E)「自然」(1)「功成事遂，百姓皆謂我自然」。「天法道，道法自然」。

(F)「退嬰」(1)「不敢進寸而退尺」。

(G)「素樸」。(1)「見素抱樸」。(2)「常德適足，復歸於樸」。(3)「我無欲而民自樸」。

對於上述各種的反面，則為：「欲」、「爭」、「智」、「不知足」、「狡偽」、「伎巧」、「多」、「為」等等；所以老子又說出：

(A)對於「欲」(1)「少私寡欲」。(2)「罪莫大於可欲」。

(B)對於「爭」(1)「夫惟不爭，故無尤」。(2)「以其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3)「天之道，不爭而善勝」。(4)「聖人之道，為而不爭」。(5)「水善利萬物而不爭」。(6)「不尚賢，使民不爭」。

(C)對於「智」(1)「民之難治，以其智多；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2)「絕聖棄智，民利百倍」。

(D)對於「不知足」(1)「禍莫大於不知足；故知足之足，常足」。

(E)對於「狡偽」(1)「知慧出，有大偽」。

(F)對於「伎巧」(1)「人多伎巧，奇物滋起」。(3)「絕巧棄利，盜賊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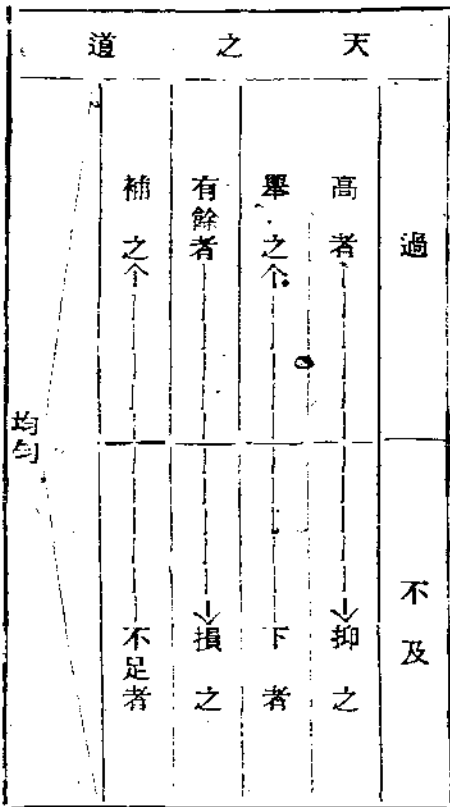
(G)對於「多」(1)「少則得，多則惑」。(2)「身與貨孰多」。

(H)對於「為」(1)「為者敗之」。(2)「不為而成」。

(3)「我無為而民自化」。(4)「為無為」。(5)「是以聖人無為故無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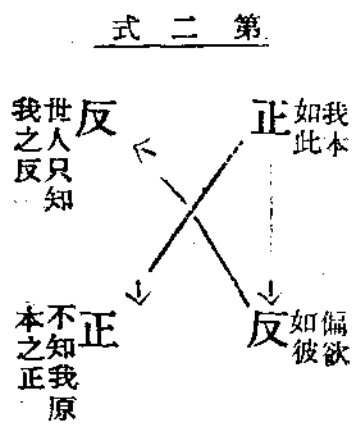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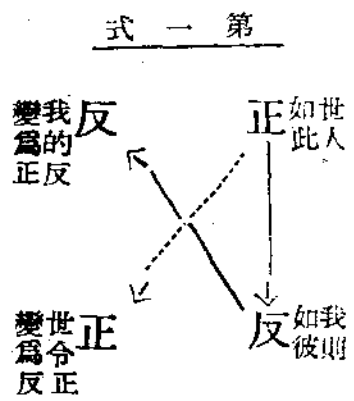
第四、最高的原則（第二）

老子在他的哲學顯示上，雖然把「天」降在第二位，或第三位；然而對於「天」，仍然是尊崇的、是信仰的、是重視的，他姑且說：「天之道」或「天之道」，說了好幾次，我在他所講的「天之道」之中，認為最有價值的，就是，「天之道，其猶張弓乎！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天之道，損有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以奉有餘」。以圖釋之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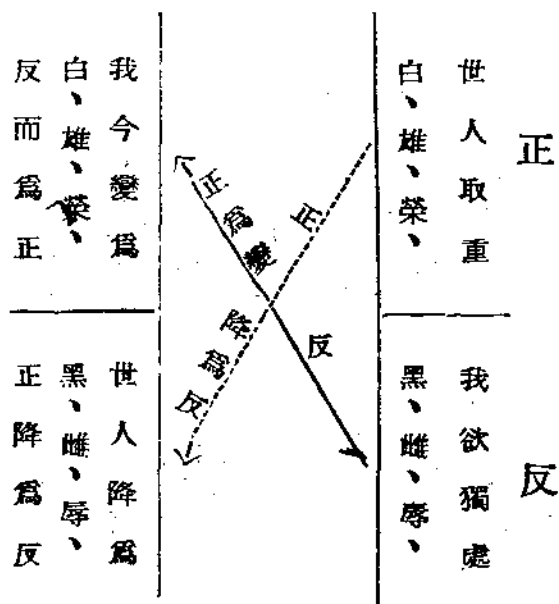


這是一種「調劑」的辦法，即是一種「均勻」的辦法，故晉、王弼注云：「和光同塵，蕩而均者，唯是道也」，亦即是老子所謂：「去甚」「去奢」「去泰」之意與！

第五、最高的原則第三，老子曾經說出「反者，道之動」。又云：「正言若反」。吳澄注云：「故雖正言之，每若反於正，正亦若反，亦如明而若昧，進而若退，直而若屈，巧而若拙之類，蓋若昧乃所以為明；若退乃所以為進；若屈乃所以為直；若拙乃所以為巧；若反乃所以為正」。關於「正反」的範疇，我打算分兩種形式來講；第一式為：「較如此，我偏如彼」；第二式為：「我本原來如此，偏欲裝作如彼」，茲以圖釋之如左：



第一式舉例：
 (1) 「知其白，守其黑，為天下式；為天下式，常德不志，復歸於無極」。
 (2) 「知其雄，守其雌，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
 (3) 「知其榮，守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適足，歸於樸」。
 以圖示之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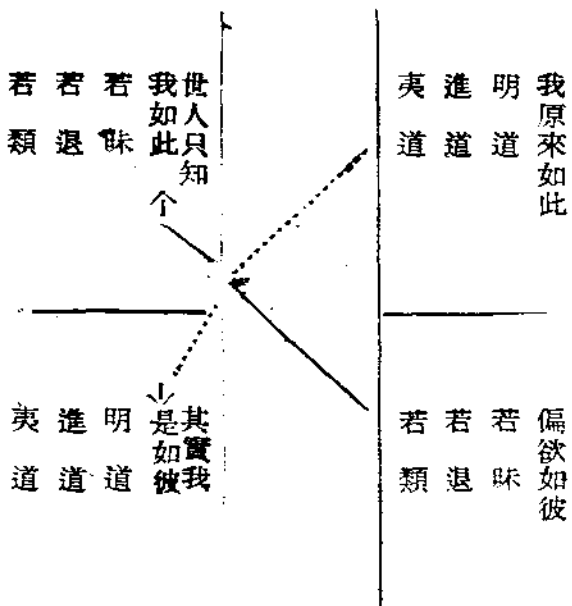


可以應用此種公式者則有：
 (1) 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登春臺——我獨泫然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
 (2) 衆有皆存——我獨若遺。
 (3) 俗人昭昭——我獨昏昏。
 (4) 俗人察察——我獨悶悶。
 (5) 衆人皆有以——我獨頑似鄙。

第二式舉例：

(1) 「明道若昧」(2) 「進道若退」(3) 「夷道若類」。
 吳澄注云：(1) 「葆光用晦而若昧，適所以爲明」(2) 「寧後安前，而若退，適所以爲進」；(3) 「若絲之有類而不勻，適所以爲平均」。

以圖解之如下：



可以應用此種公式者則有

- (1) 上德若谷——若谷之注下，適所以爲高上。
- (2) 大白若辱——若色之汚辱，適所以爲大白。
- (3) 廣得若不足——若狹小不足，適所以爲宏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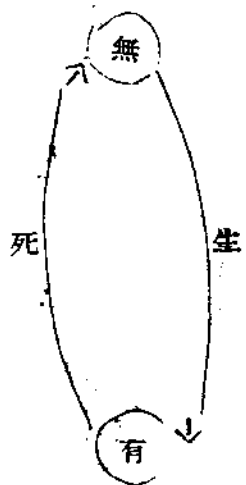
- (4) 建德若偷——若偷情不立，適所以爲建立。
- (5) 質真若渝——必守信而後爲質；質之實者，反若渝而不信。
- (6) 大方無隅——有限角而後爲方；方之大者，反無隅而不方。
- (7) 大器晚成——成而後爲器；器之大者，其成反難而遲。
- (8) 大音希聲——聲雜者而後爲音；音之外者，其聲反疏而希。

(丙) 社會結構論：

我們知道儒家所講出來的「社會結構」分爲：(1) 身；(2) 家；(3) 國；(4) 天下之四種階層；已爲廣泛的使用；但是老子卻不採取這個方式，而另外創立一個「社會結構」分爲：(1) 身；(2) 家；(3) 鄉；(4) 邦；(5) 天下之五種階層。吳澄注云：「家者一身之外，九族之內；鄉者一家之外，鄉塗之內；邦者鄉塗之外，邦畿之內；天下者邦畿之外，四海之內」。

(丁) 生死強弱論

(A) 「出生入死」衆衆吳澄注云：「出則生，入則死；出謂自無而入於有；入謂自有而歸於無」。



(B) (1) 「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吳澄注云：「凡不以憂患嗜欲損壽；不以風寒暑濕致疾，能遠刑誅兵爭壓溺之禍者，生之徒也。其反是者，逸貴之人內傷，勞賤之人外傷；粗悍之人，不終其正命，死之徒也；各於十類之中有其三焉」。(2) 「

人之生動之死地，亦有其三；天何故，以其生生之厚。吳注云：或仙術以延生而失宜，壽夭以衛生而適劑；居生奉養謹節太過而驕也，十類之中，亦有其類；……十類之中，生之徒有其生；死之徒有其死，之生動之死地，亦有其三，則其為九矣；九之外，大上真人也。

(1) 善養生者——十分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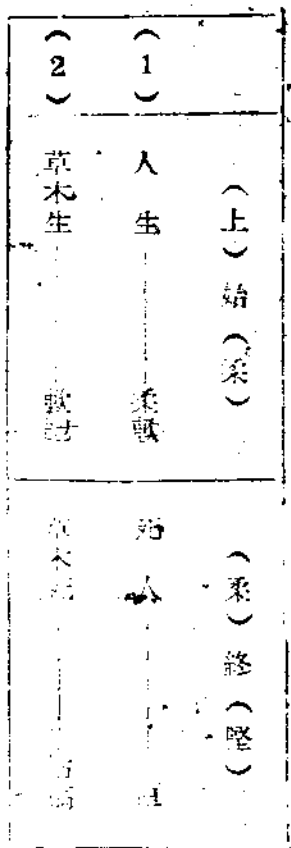
(2) 不善養生者——十分之三

(3) 因攝生反而傷生者——十分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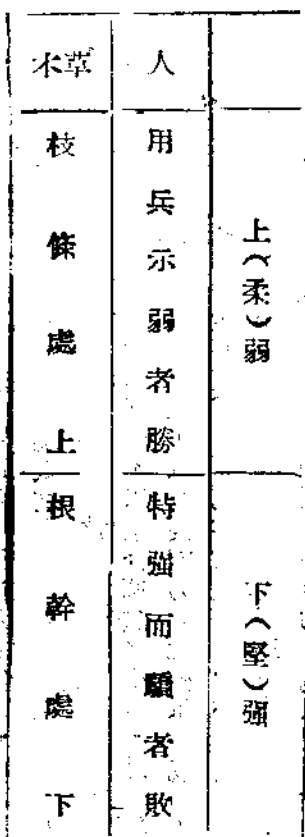
(4) 太上真人——十分之一

(C) 生柔死堅——(1)「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堅強；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吳澄注云：「人生則肌膚柔脆而活動可以屈伸；死則冷硬而強直不能屈伸；草木生則枝葉軟脆，死則枯槁堅硬」(2)又云：「是以兵強則不勝，木強則共」。注云：「用兵示弱者，謀深而工，敵輕而玩之故勝；恃強者氣凌而驕，敵懼而備之故不勝，木之弱而搖動者，為近末之小枝；強而不搖動者，則為其根合拱之大幹也」。(3)又云：「故堅強處下，柔弱處上」。注云：「兵強者為人所勝，是處下也，不能知勝人者之處上；木強者近根之幹，是處下也，不得如小枝之處上」。以圖說之於左：

第一式



第二式



(D) 長生久視之道——「是謂深根固蒂，長生久視之道」。注云：「如木有根，養形以培根，則根深不拔，氣之榮於上；如果有蒂，養形以滋則蒂固不脫。根不拔，則木永不枯瘁；蒂不脫，則果永不墮落；此身所以長生，目所以永視，而能度不死也」。

(戊) 兒童崇拜論

把「小孩子」看得很起，抬得很高，以為他們是天真爛漫，純潔可愛的，如孔子、曾子、孟子、莊子、荀子等是，老子當然不能例外，所以他說出：(A)「專氣致柔，能嬰兒乎！」(B)「我獨泊然其未兆，如嬰兒之未孩」。(C)「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D)「百姓皆注其耳目，聖人孩之」。(E)「含德之厚，比於赤子，毒出不盡，猛獸不據，攫鳥不搏，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作，精之至也；終日號而哭不絕，和之至也」。

(己) 水崇拜論

「水」這一個東西，在我們中國哲學家的心中，也和兒童一樣，極為贊美它的，欣賞它的，取法它的，歸德於它的在論語、孟子、荀子、管子、孔子、家語等書，都說了好些；老子也在這一個隊伍中，說了一回。看他講出：(A)「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所惡，故幾於道」。(B)「江海所以能爲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也；故能爲百谷王」。(C)「天下柔弱，莫過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先，以其無以易之也」。

權力、能力與義務

陳爾清

一，引言

宇宙間之真理，常因錯綜複雜之素因，而湮沒不著，馴至習之不察，各行其是，人己之間，詬舛嫉忌之心以起，社會之中，頹頹靡靡，遂無已時。實則社會進化，萬物同源，演進而非特造，演進時之適應各殊，保持形態，當亦各異。物類羣分，乃基於自然之選擇，而圓顯方趾，同形互感，真獨有扞格不容，互相歧視之現象？此人類義務之理性未明，而權力吞併能力有以致也。

二，權力之緣起

權力為對對方之一種支配勢力，以其形式分，有支配人與支配物二種；以其運用言，是以所有者為主體，對外作用，為對人或事物之支配或處分；以其內容言，則含有威望，財產等，此為吾人存在之權力權念。而諸權力之緣起，則由於自然世界中人獸混爭之時代，蓋人與獸爭而勝於獸，為一權力生存者，此時人類生存權力之成立，乃基於特殊之生存能力；基於此種特殊之生存能力，乃獲有支配異類生存之權力。故權力之存在位置在人，以人之能力量為標準，人有若何之能力，即有若何之權力。所謂能力即權力，純粹為對異類一種支配之勢力。

此種由能生權，構成人類社會權能之最初原理，依據物理學之能力常任定律，是能力轉化不變，因果等量。設權力為能力之產物，則權力之存在，亦隨能力之常住而不變。此種權力在能力內用，是為權能之第一法則，此時權能法則具有一種特徵，即自然世界中人獸混爭時期之權力生存。即以強迫之威力決定生存之誰屬，純粹為一種支配或處分之勢能。此時社會完全為一能律之淘汰，以強凌弱，衆奪寡，互相抵抗，互相侵服，能力強弱之勢異，而兼併之事起，強者生存之

權力，從而確立，弱者生存之能力由是剝削，而淪為奴隸。故此種權力生存時期構成之社會形態，為主與奴，統治與附庸之支配與被支配階級。

今日社會演進之趨勢，為人類能力義務生存之時期，與權力生存時期之社會形態，迥然不同。蓋人類能力之性質，隨同類意識日以顯著而變易，而權力生存已失其時代意義，如將權力生存時期之權能法則，應用於今日之社會，必致發生專橫暴戾勢力之增長而促進專制人，倒曳人類社會演進之巨輪於人獸混爭之時代乎？此不特於原理上誠有擬議之失，而於人類文明演進之法則實相背道而馳！唯欲確證今日人類社會文明演進之歸趨，必先探求人類能力之本源，以確定人類能力性質變易之法則，從而闡明人類社會生活之目的——完成人類生存義務。

三，能力之溯源

前已言之，人獸混爭時代因人類特殊能力之發達，而取得生存權力，此種權力稱為支配異類生存之權力，而人類特殊能力之增長乃由於同類生存能力互補互換之結果。故此種特殊能力之含義，足以說明人類社會構成之起源。蓋人獸混爭為太初自然世界之現象，此時人之臂力，不如獸之壯健，人之手足，不如獸之爪牙之利銳，人之戰勝於獸，乃憑藉人之組織能力，團結互助，以集合個體之小能，組成團體之大能，並具創造能力，利用自然，以擴展能力。此種組織能力與創造能力，造成人類之特殊生存能力，而為宇宙能力之中心。實質之；人類特殊能力之造成，乃由於人類為共圖生存而互助合作之結果；苟人類之間，無彼此相濡相成之組織能力與創造能力，則人類能力之實質，將不堪設想，而人類社會之文明，亦將隨之破滅！故進而知人類

特殊能力之形成，乃導源於人類為求生存而結成之社會能力總體；此能力總體乃人類能力總體之一體，個體既憑其組織能力，聯合其他個體之力量，以增大社會總體之能力；同時復利用自然，開物成務，以充實社會之能力總體。因之，社會能力之增大與充實，純為個體能力與社會能力總體之結果；唯其如此，始能共同生存，維繫社會，以獲運今日人類社會之文明。準此以知社會能力總體為個體能力之累積，而發源於人類共同生存能力之有機聯合。此種個體與個體間能力之有機聯合之動機，乃基於人類永久意識之理性活動，即進化論所謂「社會合作之本能」。蓋人類因共同生存而有生存能力之結合，從以克服異類，主宰宇宙。苟純粹以生存能力之結合，然則異類亦具生存結合之能力（合羣），人類何能獨佔機先，以御類（異類）駕物？此則基於人類永久理性之活動；由於人類理性活動之結果，用能變化生存矛盾，而發明人類共同生存之倫理法則，以規定人類行為之軌範。此種行為軌範之內在意識，即為非常矛盾之倫理法則之集合物，易言之；即人類生存能力之統一。人類在歷史上同類相殘之血戰，斑斑可見，即由於生存能力差異之矛盾，而造因於能力義務性質之理性未能普遍自覺。引伸之，太初人類因抵禦異類共同生存，其行動軌範均凝結於羣體之中，個人生活在全體之中，其思想行動，均順從其羣體，而基於公同之立場，不獨如今人之自私自利；迨後因異類克服，威力泯除，個人行為漸見自由，個人能力因羣體之培養，而日益增大，同時，因個人工作之勤惰，人與人間之能力，遂漸見差異。此時豪智之人，為求進步，以期自我伸張，遂假借併羣體之能力以爲一己之權力，個人與羣體之間衝突以起，而羣體組成之份子，遂生分裂之情形，此時，人有一分能力，即有一分權力，故為權力生存時期。以此生存能力決定生存權力，乃自然世界中人獸混爭時代之社會形態，是權能之第一法則。此種權力生存時期（能力即權力）之權能法則所表現之特徵，原為人類對異類生存之一種支配或處分之勢力；而人類社會所演進之權力生存時代，則造因於人類能力義務性質之理性未明所引起之生存矛盾。故為融化解此人類生存之矛盾現象，必求人我能力之統一；欲求人我能力之統一，必先激發人類能力義務之理性，而依循共同生存

之倫理法則，以履踐人類生存能力之義務。蓋前已言之，人類因共同生存，而有生存能力之結合，形成特殊之生存能力，從以克服異類，主宰宇宙，而社會能力總體乃得支配宇宙能力之中心。此種社會能力總體乃為個人能力之依歸，人類生存之特殊能力，為個體間互助合作之結果，即基於人類社會合作之本能，而凝結個體之能力為社會能力之總體，苟無個體合作之社會能力總體，則個人能力必失其憑藉。故探索人類能力之本源，則個人之能力，對於社會實為息息相關，不可或離；唯其社會能力總體為個人能力之所從出，則個人能力對於社會實有其必然應盡之義務，實能以個己所有之能力視為執行權力之憑藉乎？由是以知山能生權（能力即為權力）即人類支配異類生存能力之性質，必因對像之不同與夫人類能力義務性質之自覺，而發生變易，即由能力生權力之權能第一法則，變易為由能力生義務之權能第二法則，為能力義務生存時期。此義務能力，亦發生義務權力，但此權力位置，是存在於人，以人之能力量為標準，即人有若何之能力，我始有代表社會若何之權力，以發動他人之義務。

四、義務之本質

個人能力既依歸於社會能力總體，故個人能力對社會非為權力而為義務，茲進而論社會能力總體之內容，以明能力義務之本質。社會能力總體，內涵綿亘之時間與廣袤之空間中之無數個體生存積聚之能力，故為超時空之能力真體，亦即舉個人類能力之總體。分析言之，個人能力之成績如雪，社會能力之積聚如雪球，縱的方面，可山過去滾到現在，山現在滾到將來，愈滾愈大；橫的方面，可由東滾到西，由南滾到北，愈滾愈大，此種能力之積聚與擴展，即為社會能力總體內容之說明。社會能力總體，即為個人能力之母體，個人能力，即為社會能力總體之分體，引伸之，吾人自少即進入此社會能力母體之中，吸取社會能力之果，以種個人之因，故個人所成就之能力多少，即為其所吸取總體之因多少，依據物理學之能力常住定律，則此能力轉化不變，因果等量，故人之能量，其來有自，非個人所得而私也。

個人能力既非私有，能力義務之說，由是成立。此說成立之動機，首見於孟子之言，所謂「萬物皆備於我矣，反身而誠，樂莫大焉」試證之：一切文物制度，為人類能力發展之產物，社會文明之由來，乃人類能力積聚之結果，此積聚之能力，即為社會能力之總體，故孟子所謂「萬物皆備於我」即指社會能力總體而言，「反身而誠」之「誠」字，即激發人類能力義務之理性。蓋社會能力總體，乃過去無數個體能力之積聚，今日之社會文明，乃先民筚路藍縷慘淡經營之結果，吾人坐享其成，吸取社會文明之果，樂於接受之餘，應如何激發良知，以克盡人類生存之義務！

基於物理學之能力常住定律，能力轉化不變，因果等量之啓示，個人能力大者，則吸取社會總體之能力亦愈大，個人能力雖經個人而為之過程，而成個人能力之果，然無社會能力總體之果，而個人能力之因，何能收獲個人能力之果？由此而知個人能力大者，其對社會能力之負債亦愈大，償還此社會能力之債務，即為能力義務之本質。

蓋此乃知人類之能力，對於社會實有必然應盡之義務性。個人之能力量，係以克盡並發動他人之義務為標準，能力大者，服千萬人之義務，次者服千百人之義務，下者服一己之義務，初無若何權力之存在。唯因個人吸取社會能力總體之機會不同，故形成人類能力之差異，故能力大者，除克盡一己之生存義務外，尚應發動他人之義務，當發動他人之義務時，依據權能法則，亦發生義務權力，但此權力之位置在個人（社會大眾）不在我，即人有若何之能力，我始有若何代表社會之權力，以發動他人之義務，至能克盡義務為止。人之能力，不獨應盡一己義務而應發動他人之義務，係起於人類能力之差異，實在人類在自然世界中，其智識能力，原屬平等，初無軒輊之分，所謂「苟得其養，無物不生，苟失其養，無物不消」，不過因個體吸收社會能力總體之機會有不同耳，唯其因個體生存環境之不同，而造成人類能力之差異，故能力大者，不獨應盡一己之義務，尤貴推己及人，以發動他人之義務。所謂「德貴自覺，善貴及人」，「德」者即人類能力義務理性之自覺，「善」者，即發動他人之義務以促進社會之能力，從而完成人類生存之義務。

五，結語

權力生存與義務生存為權能法則之轉變，亦即人類文野之區別。唯人類能力義務之理性未明，社會權力易為個人能力所佔有，所謂社會權力即為人類求生存所結成之社會能力總體，此社會之能力總體輔植並培養個體之能力，故對個體為一種權力，而個體必服從社會之權力，然後始能圖求生存，維繫社會。故個體能力對社會為義務。因此，權力之單位在於社會，而義務單位則屬於個人。以個體義務單位之能力，竊據社會單位之權力，必引起存在之反抗，人已之間猜忌仇恨之心，油然而生。此社會所以既不安也。須知個人能力之增長，乃社會能力之賜予，此種能力，乃由個體之間互補互換之社會生存結果，故對社會有必然應盡之義務，能力大者其義務性亦愈大，不獨應盡一己之義務，尤應發動他人之義務；其產生之義務權力，不過為發動他人義務之原力，初無若何權力之可言，今人以能力為己有，恃才傲物，沾沾以能力為一切權力之憑藉為自得，豈非違背人類社會演進法則，倒曳人類文明演進之巨輪於人獸抗爭之時代乎？

本刊第一期要目

中國歷代學者體用一元論舉例	李維
子思之誠的哲學	吳家鎮
憑什麼歌頌李自成	栗如
福建可發展的產業	會克熙
鄉鎮公益儲蓄之理論與實施	鄭楚材
平均地權的時間性	王慰祖
勝利的高成本	美國 D.M. 納爾遜著 林天蘭譯
學習與生活	李由農
為我們自己肩負起責任	美國 丹福斯提克著 鄭庭樞譯

憲政特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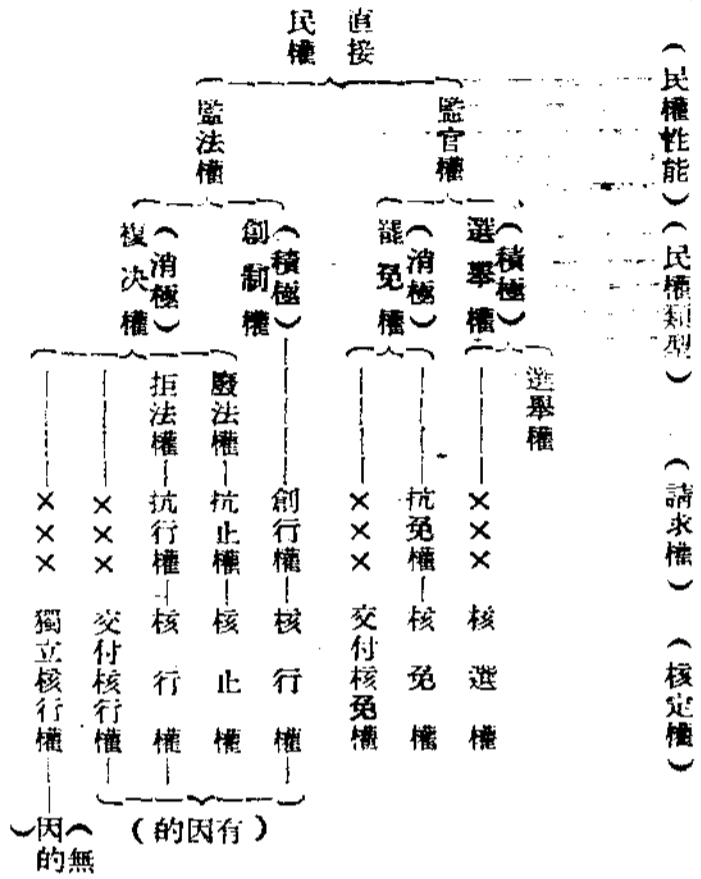
直接民權的使用與訓練

陳 壘 生

「民權不是天生的，是人造的，我們應該造成民權交到人民，不要等到人民來爭纔交到他們。」（見民權主義第五講）這是多麼精闢有力的話，我們可以想見。總理當時是何等堅決而肯定的態度。惟自十八年中央政治會議議定「完成縣自治實施方案」推行以來，一再展延迄未完成。雖施行之時不無困難，但訓練民權決不是空喊口號民衆所能一蹴而就，眼前政府正不失其能為補救，「決不僅以行憲決心相許為已足，抑且有進不進以號召研究憲政，喚起人民認識為已足」。現在大家是都明白了，「憲政為人人共決的一種政治制度，無與倫比，少認識的人羣，固然實施不來；徒知守法的一堆人羣，也是實行不來；那是一種人人應有的行使，不單要在法理上承認人人有此權力，而且要在事實上指導其權力的行使」。最近最高國防會議已令飭擬訓練全國人民運用四權的辦法，足見民權政制之在長足進展中。

惟有些認目前我國教育尚未普及，人民智識水準低落得可憐，一般對於政權的行使還沒有經驗，民治制度是宜有待；實則且慢說到今日國民教育的推行情形使人失望，即是要推行的國民教育也多少與現實的政制脫節。如必有待教育普及，又何所謂「革命民權」？「民權行使必須從實際中加以練習，訓政的意義便在于訓練人民行使四權」。這是一種明確地給我們的訓示。至以抗戰期中，政府組織應趨向集權方面發展，人民的自由須加以限制，所以民主政治乃戰後的兩難，不為當前的急務。則理也未盡其然，若此觀點的存在，且直接阻礙民權政制之推進，間接影響三民主義的實行與國民革命的完成。蓋因三民主義的民族革命，民權政治與民生制度三者是為推進，這既既不逾國民民主政治的範疇，將來也不流於個人主義的專制或官僚自私的政治，況我國民民主政治的基礎向來薄弱，所以我們於贊成權力集中之餘，反而應該推行民主政治，扶植民主勢力，以收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宏效。此外倘以我們國情的特殊，人口衆多，土地遼闊，直接民權的運用大成問題，如不加以限制漫思延宕，結果難堪設想。然而這祇是了技術的問題，如非充分發揚民主精神以求通力合作，舉施以適當訓練促進民治制度，其欲澄清吏治，直是緣木求魚。切且五權憲法的理論在近代政治上，實居卓越的地位，其故乃不在治權機關的五院並立，而在人民與政府間的權能分離。人民有法定干政之權監督政府，故政府無專擅病民之虞；同時政府具有充分治事之能，人民不直接指揮政府，而加以督責之煩，故仍備有迴旋餘地的餘地，此今日我們所引以為發揚民主政治的主臬。使不久之未來，實行於中國，去揚於世界，斯亦無負我中國列祖列宗所遺天下為公的大道大德，與我總理大智大仁大勇所盡心殫力的建國政策。

直接民權的內容，依建國大綱的第九條規定：「已完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但實際進行起來，內容可不是如此簡單，根據金鳴盛氏的研究，列成民權總表如次：



- 上表所列各種民權之精簡的內容，可以同時因地各別共用如：
- 一、選舉權——為就廣泛的候選人中，投票選舉已所欲選者之權。
 - 二、核選權——為就特定少數候選人中，投票抉擇其人選之權。
 - 三、核免權——為對某公務員或議員全體，請求罷免或解散之權。
 - 四、核免權——為就被抗免或交付核免人員，投票核定其應否去職或解散之權。
 - 五、創行權——為就憲法或普通法案，提出原則的、草案的或假借的法案，請求核議，或交付核行之權。
 - 六、抗止權——為就現行憲法或普通法律以廢止或修改為目的，請求核議或交付核止之權。
 - 七、核止權——為就現行憲法或普通法律，投票核定其應否廢止或修改之權。
 - 八、抗行權——為就議會或制憲機關議定之憲法法案，或普通法案，

以其不得成立為目的，請求交付核行之權。

九、核行權——為就憲法或普通法案，依法應付人民核定之案，或因創行，抗行或其他有權機關之交付，而付人民核定之案，投票核定其應否成立為有效之法律之權。

如照前面的分類及其法定手續實行起來，自非毫無經驗的民衆所能運用裕如，因之十二中全會通過了推行自治八原則，其中第四條議定了四權行使的程序可資實行的參攷。

- 一、行使區域由小而大，由近而遠，即先自鄉鎮再推廣至於全縣。
- 二、行使次序應由易而難，即選舉罷免權之行使可先於創制複決權；而選舉權又可先於罷免權，複決權又可先於創制權。
- 三、行使內容應循序漸進，即先由扶植自治到完全自治。
- 四、以保民大會及戶長會議為訓練人民行使四權之初步機構。

使當時民權訓練能依照決議原則切實進行，則今日民權政制早已完成。然而實際上我們又回到了地方自治的開始時期，恰當此時期又受了戰事的影響，歲月蹉跎，不知要須多少時日始克實現。此與總理主張於國民革命中，兼籌政治社會的革命，而舉其功於一役，其間相去不知凡幾？今茲往事已矣，來日方長，倘能朝野一致，以人民師保自任，毅然，決然，肩負此訓練之職責，則後來居上，非僅民權政制可望有成，抑且將為世界民主政治的模範。訓練維何？不外乎能自覺、自動與自治。自覺而後不至對於切身的自由權利漠不相關，甚且推之不動；自動而後可望經驗日臻豐富，方免隔靴搔癢盲目亂動；自治則達於成功之境矣。惟訓練能否有效，全視於實際內容訓練進度與活動方式的配合。

- 國父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列舉六事以為地方自治實施的準則：
- 一、清戶口
 - 二、立機關
 - 三、定地價
 - 四、修道路
 - 五、墾荒地
 - 六、設學校
- 近內政部復遵照建國大綱，訂定地方自治實施方案，內容項目又因社會的進步倍於往昔，茲以比較如次：
- 一、編查戶口
 - 二、規定地價
 - 三、開墾荒地

- | | | |
|---------|----------|---------|
| 四、實行造產 | 五、整理財政 | 六、健全機構 |
| 七、訓練民衆 | 八、開闢交通 | 九、設立學校 |
| 十、推行合作 | 十一、辦理警衛 | 十二、推進衛生 |
| 十三、實施救卹 | 十四、厲行新生活 | |

這十四項的主要意義，是在充實基層組織，引起民衆的實際活動，以實行地方建設。惟此乃以縣爲自治單位，而應實施的內容，中間實包含有政府委辦的行政事項。其他如稅政，糧政，賦收更顯而易見爲全國性的重要事項，應爲地方自治的目標則可，乃以訓練民衆培植地方自治似有不可能之者。訓練民衆要有切實而活潑的內容，即應先使地方性的事業建設利用人民的力量自動完成，也可以說先讓人民初步自行管理地方公共福利事業，然後使爲建設而努力及實現他們的自由權利，而感到政權的必要。且今日政府委辦事項過多，使人疑到保甲編制純爲便利政府之推行政令而設。無怪一般誤認保甲長以及鄉鎮長乃保衛署的吏胥身役，如之何地方士紳不爲憂足？今就上述的十四項工作試加分析。如訓練民衆，健全機構似應歸政府全權辦理；編查戶口，規定地價，整理財政，辦理警衛，則政府應居主導地位，而民衆祇是襄助進行；餘下開墾荒地等八項以民衆辦理，政府指導其實行；再如稅政，糧政以及賦收，政府實應多負起責任來。執行此等國家的法令，切不可依樣轉遞保甲長乃至鄉鎮長。至於執行國家行政的重任，應即以建立警察組織。「此種重任解除之後，他們纔能成爲名符其實的自治組織，有了自治組織纔能有自治事業，人民纔能真的取得其政治的訓練，而爲憲政國家條件的公民」。

直接民權的運用，畢竟要有立法的根據，以及所依照進行的法定手續，不是可以率爾操觚所能成功。爲要顧到推行的便利與有效起見，主要的不至與法律的抵觸，不妨定一種訓練的進度，亦即循序漸進，先由扶植自治到完全自治的意思。雖然十二中全會已議定原則但仍格於現實而難即付施行。惟近年來全國成立的各級民意機關，推行情形尚無扞格，去年總裁出席第三屆國民參政會也說到：「……參政會是戰時民意機構，是在革命期中的臨時議會，照這次大會中所表現的坦白熱烈團結一致的精神……使我更增加中國必能實現民主政治的

信心，關於參政會民選名額的增加，以及職權的擴大，政府已經頒布命令，政府決定將預算的初步審議權賦予參政會，並增強參政會的調查權。……這裏可以看到民權政制的一線曙光。筆者以爲除現有各級民意機關的諮詢權，建議權，以及政府決定將以專予的預算審議權與調查權外，將來更盼民權政制的发展，由之取得決策審核權，與建立保障人身自由的陪審制。這樣經過短期的訓練，定能使人民的因權運用駕輕就熟，而獲滿意的效果。明年起本省已決定逐漸普遍推行鄉鎮長的民選，如果能够這樣地雙管齊下，從下而上樹立民權政制的基礎，如何不能視爲民權政治實行的開始呢？倘必認定目前「四種民權必須完整的，既不能加以保留，也不能加以限制的交到人民手中，要任由人民直接行使，必須如此纔能說是民權政治的實行，」其演變所至，雖未必盡變成法國大革命後的暴亂政治，然而民初以東動盪不定局的面，也可給我們以親切的教訓了。

民權的運用非爲個人乃是團體，那末養成團體生活之組織能力與紀律習慣，極爲必要。但團體生活爲我國社會所未有的，故團體生活所必需的組織能力及紀律習慣亦爲我國社會所最缺乏。今日談民權訓練，自應注意及此，一般認訓練民權的方式務須多多採用教育方法，這在啓發人民的自覺與培養團體生活習慣固應所宜。惟民權訓練，具有濃厚的政治意味，而屬於政治訓練，理極明顯。故先要以政治力量推動團體的組織生活，而繼以樹立新政制的風尚，並應在實際生活中，恢宏組織能力發揚民權精神。所以眼前舉行的國民月會，要讓人民有權諮詢一切有關地方的設施，以及建議與革地方的事業，乃至聽取訴訟的判決等，不僅是政令解釋與主義的宣揚；至於鄉鎮民大會，保甲會議等，更應有充分的選舉活動，和民意發達的機會。因之訓練民權的運用，教育力量當在其次，政治意義更屬重要。如我們想到過去數千年來的「搖手觸禁」的史實，以及「肉食者謀」的國民心理，誠非絕大的努力，頗難消除與改造。

綜之我們遍讀 國父遺教，可以說主要的理想，先要造成一個民有民治民享的的國家。尤其民權主義的最終目的，更是民主政治。誠

(本文轉入二十九版)

論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的關聯

曾道敦

從「縣」說起！

國父在訂制政府建國大綱第十六條中定：「縣為自治之單位，於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公佈之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第一〇三條亦定：「縣為地方自治單位」，又於二十七年四月二日發表之中國國民抗戰建國綱領第十三條亦定：「實行以縣為單位，改善並健全民衆自治組織，藉以訓練，加強其能力，並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條件，以鞏固抗戰中之政治的基礎，並為憲法實施之準備」。由此，我們知道中央秉承國父遺教，縣自治為建國之法則，並進而定縣為自治之單位。其意義為：(1)我國係以黨救國，以黨建國，以黨治國的國家，本黨奉行的三民主義已成為抗戰建國的最高指導原則，地方自治是實現三民主義的捷徑，是國父主張建國的法則，故定地方自治為建國的國策，則所以速三民主義的早日實現。(2)我國幾千年來一貫的政治作風是以人治民，不是以法治民，即所謂有治人而無治法，歷史值得我們稱頌的幾同美政野治，結果因為人亡終于落得政息，徒給吾人以憑吊而已。中央既定地方自治為建國法則，是有法可治，指定縣為自治單位，是有範圍可資進行，不致流于空洞而不切實際，這樣計劃也有範圍，執行也有起點，考核也有依據了，於是政治建設始無停頓科學原則與精神，且易收功效，因此，我們不該地方政制則已，否則，就必須從「縣」說起了。

這是對立的兩個問題嗎？

既法定為地方自治的單位，那麼縣應行的政治制度自然是地方自治了，如此會經于民國二十三年江西剿匪時期風行一時的保甲制度自然是不適用？甚至有的認地方自治是民主的，是主動的，保甲制度是被動的，是被動的，兩者是對立的，故自政府頒發各級組織綱要加

緊實行地方自治以來，就有人主張應即廢除保甲制度，專辦地方自治，以免相互矛盾，這會引起各方注意與討論，假若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確屬兩個問題，正在被挾持似的，其實地方自治和保甲制度是兩個對立的政制，我們應該從自身所具備的各種條件加以探討，而後始可定論！

(甲)從學理方面說：自治在政治學上是對反面的官治，被治。他治三種制度而言，有官治就沒有自治，在被治也沒有自治，給他治也沒有自治。國父一生革命，為的是求人民的福利，國家的自由，民族的生存，乃于推翻專制濫權政府之後，便建立起一個民主的國家，國父主張給政府以治權，給人民以政權，國家的一切應歸民有事，所以中華民國必須永遠是自治，這自治就成為每個地方人民共同建國的法則了，自治應成為每個地方人民共同建國的法則，這法則之中必須要有極堅強的組織，使大家能發揮其共同建國治國的力量，以完成上項任務，論組織之最具有力量而又適合于人民共同來運用的就莫過保甲制度了，由此看來，保甲制度是地方自治的一種編制，同時也是地方自治的一種方法，這難道是對立的兩個問題嗎？

(乙)從內容方面說：有人說保甲的編制是由上而下，是強制而不是自治；又有人說，保甲的編制是以戶為單位，與人為單位的自然截然不同的，怎能認為是一體呢？在保甲條例中規定十戶為甲，十甲為保，十保為鄉(鎮)，一戶之中舉一戶長，十戶之中舉一鄉長，十甲之中舉一保長，十保之中舉一鄉(鎮)長，這很顯然地由上而下，不是由上而下，同時也確是自治而非被治，至于保甲以戶為單位，使認爲不是自治，這未免偏見，我國地方廣大，人口衆多，家族主義雖未消滅，五倫之親尚極重視，一戶而令推選一戶長，此一戶長苟非戶

中長輩，必是全戶之中堅人物，一經選出便可代表全戶意見，我們的人民向未過慣集會議事生活的國家，在民權初步的訓練還沒普遍深入民心取得效果之前，欲家家戶戶的兄弟姊妹父子叔姪都放去他們家庭中的副業與家務來參加政治活動，必然會引起他們的惡感而收不到完滿的效果，保甲的編組不如以戶為單位，讓他們在家庭當中自己推選出一位可以代表全戶意見的人物來充當戶長，專門從事這種政治活動，既較適國情，亦一不其民主的精神，歐美各國的人民一向過慣了集會議事的生活，且年深日久都是普遍實行小家庭制度，人口與土地却又不如何龐大，所以地方政治可以人為單位，這又當別論了。由此看來，保甲制度是地方自治的一種編制，同時也是地方自治的一種方法，這難道是對立的兩個問題嗎？

(丙)從特質方面說：因為保甲制度是側重自衛，一般人便認為是官督民辦的一種政治組織，地方組織，似與地方自治之負有政治與經濟兩重組織，格格不入，我們不否認保甲是一種官督民辦側重自衛的政治組織，地方組織，但我們要知道保甲是政治組織，與自治是政治組織同樣並行不悖，保甲是地方組織與自治是經濟組織又是同樣並行不悖，因為我們沒有看到了地方組織，就不能有經濟組織，有了經濟組織，就不能有地方組織，相反的有了地方組織，可以輔助經濟組織的開展，有了經濟組織，亦可以充實地方組織的內容，所以說是並行不悖的，且在此訓政時期，民衆的一切組織，必須由政府輔導，方可發揚光大，不致陷諸錯誤或誤入迷途，保甲如果說是官督民辦，亦屬領導的技術問題，而不能以此斷定與自治迥然不同也。由此看來，保甲制度是地方自治的一種編制，同時也是地方自治的一種方法，這難道是對立的兩個問題嗎？

(三) 中央怎樣調整

「九一八」瀋陽事起，河山變色，政府既深慮禦侮能力薄弱，又痛心內亂禍害未已，乃有安內攘外決策，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遂于民國二十一年將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頒行的「剿匪內各縣編查保甲戶口條」例加以修正，通飭施行，以培植自衛始基，

成效頗著，不上五年，蘇、浙、皖、贛、豫、陝、甘、綏、青、察、冀、鄂、湘、閩、冀等十三省及京、平兩市，均相繼實行，到了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行政院遵照中央政治會議決議，通令各省市政府嚴前切實辦理，這樣保甲制度便風行一時，遍及全國了，爲了鞏固疆內各省在推行保甲之後，地方自治的業務，即可停頓，便有了考慮到如果全國都注全力推行保甲制度，放棄地方自治業務，則數年來提倡經營之自治規模，不啻無形毀棄，於是辦理保甲是否緩辦自治，保甲制度是否與地方自治迥然不同，便成爲朝野紛爭辯論的一木問題。內政部方面認爲地方自治，係憲政基礎，國本所繫，提倡不能，豈能聽予廢止，並以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同爲地方下層組織，而自衛工作，亦爲自治事務之一，二者不無調整通融之處，便極力主張將保甲容納於自治組織之中，明定保甲爲自治基本組織，使地方制度統籌劃一。但此項意見，向中央提出後，在舊經年未能決定，至民國二十六年五全大會開後，中央成立地方自治計劃委員會，對此問題，復加縝密研討，結果亦認內政部調整辦法，比較妥適，便將此項意見，容納在所擬的地方自治法規原則內，經中央政治委員會通過移送立法院現行修正自治法規縣市自治法，保甲條例，亦先後修正通過了。這是中央對於保甲與自治調整的經過，從這一點，更可見自治與保甲，因性質並不相悖，形式又可融爲一體，早已合流了。我們今天談地方自治與保甲制度，已不是偏頗存疑的問題，而是怎樣及早健全保甲組織，以發揚自治功能的問題了。

(本文由二十七版轉來)

然「一國的人民如果不能關切他們自身的幸福，管理他們自己共同的事務。換句話說：如果人民不能積極參加政治的話，他們就不能造成強固的國家。今日世界上最有力量最鞏固的政治，一定是建築在民意之土，一定是以人民之利害爲利害，人民的視聽爲視聽」。民國以來，我們的憲法和議會都是沒有根基的，憲法是虛偽而不合國家的需要的，國會是不明瞭自身對於國家和人民應負的責任；議員本身也是不能尊重人民，及明瞭代表所應有的職分和道德義務的。「今日我們談民主政治，祇有求五權憲法的實現，權能分開的政制，人民纔能有直接運用民權的一天。但要實現民權政制的理想，還要有嚴整的地方自治的內容，切實的訓練進度，和政教並用的方式，這樣地給以實際的訓練，民權政制可纔是具體地進一步的完成。」

五五憲草評論

翁其榮

所謂五五憲草，亦即五權憲草，乃指國民政府立法院依據國父遺著國民政府建國大綱二十二條之規定，並遵照全部遺教及本黨最高權力機關所決定之原則，於民二十二年一月組織憲法起草委員會，初稿由吳經熊擬定，屢經整理修正，呈由國民政府於民二十五年五月五日宣布於全國國民之「中華民國憲法草案」而言。草案全文共八章，計一百四十八條，嗣於民二十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中央第四十二次常會鑒於外患形勢之嚴重，復決定將原草案第一百四十六條「第一屆國民大會之職權由制定憲法之國民大會行使之」刪去，並交立法院依據修正，呈請國民政府於民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將修正案宣布，其內容仍舊貫，這便是現在「五五憲草」了。

五屆一中全會決定於民二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召集國民大會，通過憲法，實施憲政，嗣以時間倉卒，由中常會決定延期一年，又七七事變猝起，延至民二十八年十一月，由六中全會決定於民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召開國民大會，當時國人討論憲草，又曾一度熱烈，終以抗戰方殷，屆時未能召開。直至去年十一中全會，乃決議於抗戰結束後一年內召開國民大會，同時，國民參政會遵照總裁指示組織憲政實施協進會，擬具研究要點，發動全國研究，並分函各機關政府，黨部，參議會，中等以上院校及民衆團體，對「憲草作廣泛之研究。我們知道，立法院對於中華民國憲法草案的議訂，閱時三載，稿凡七易，而且在議訂時，更曾廣徵黨國香海內專家的意見評論計二百一十六件，分訂二十二輯，並分別摘要，彙列於憲法草案初稿之後，寫成「憲法草案意見書摘要彙編」，刊印成冊，以便參考，其煞費苦心，於此可見。在編制和內容上，這部憲草要算我國歷屆公布的根本法中最完備的一部。「求全」之殷，自古已然，筆者不揣樸味，爰就各方面普遍觀察，作為評論，以為芻蕘之資。

一、關於領土的規定 憲法上關於領土的規定，有的用列舉主義，有的用概括主義，後者有伸縮的餘地，但有函胡的弊病，前者對於領土有明白的規定，但有掛漏的弊病，並且領土稍有變更都要修改憲法。一國國家區域常有變更，憲法不能隨時變更，故應留伸縮的餘地。因此，列國憲法對於領土的規定，採概括者多，採列舉者只有聯邦國家如奧大利與瑞士，新興國家如愛斯多尼，來多尼，與多米尼亞。此外，德國憲法第十條後段規定「若他地人民，由其自決權之作用，而願合併於德國者，均以聯邦法律編為德國領土」，此為憲法最新，創例，頗富民主精神，學者稱為民族自決主義。

憲草第四條第一項以列舉主義明定中華民國領土之範圍，條文明確，自有其優點。然就現勢而論，戰後如台灣、澎湖、片馬、江東六十四屯、香港等地，及其他因戰爭或條約而喪失的領土，都有恢復的希望，所以比較上要以概括主義為當。如採列舉主義，似宜兼採民族自決主義，以期週密。

二、關於國民大會的規定 憲草上對於國民大會的規定，有兩點問題值得商榷：(一)憲草第三條規定國民代表任期為六年，六年祇改選一次，似不足以更新民意。(二)憲草第三十一條規定國民大會每三年由總統召集一次，或經五分三以上代表的同意也可召集。三年祇召集一次，時間未免太長；假使總統不召集，就要按照憲草二十七條計算散處各地的二千餘代表的五分二以上之同意，這也是不容易辦到的事情。

三、關於人民權利義務的規定 世界上立憲國家不論是君主或民主，大概都有關於人民權利義務之規定。憲草第二章，關於人民之權利義務共十八條，極為詳盡，較諸一九一九年後歐洲一切新憲法，並無愧色。較之英國大憲章，已完備了許多。在條文內有「非依法律」

或「依法律」之字樣，西洋人視為法律之詭計，一切自由權利，左手予之，右手取之，但憲草却比較妥善，另有第一三九條為之保障，一三九條規定「憲法所稱之法律，謂經立法院通過，總統公布之法律」。如此，則政府之命令便不能剝奪人民之自由了。憲草第二章第二十四條規定「凡人民之其他自由及權利，不妨礙社會秩序，公共利益者，均受憲法之保障，非依法律，不得限制之」。社會愈進步，政府管理之事務愈多，人民受干涉之地方亦愈多，有第二十四條之規定，人民權利便不虞無保障了。

四、關於緊急命令權的規定 憲草第四十四條規定總統之緊急命令權，這樣總統的權力可說不小，因為緊急命令有和法律同等的效力，即是說這緊急命令可以變更法律。日本憲法中有「代法律」三字，憲草則僅有「發布緊急命令為必要之處置」，究竟有沒有發布有法律性質的權，雖有問題，但第四十四條有「提交立法院追認」一語，可知權限涉及立法，則無可疑。因而學者有謂總統有緊急命令權，人民權利無保障。其實總統發布緊急命令，事前須國家遇有緊急事變或國家經濟上有重大事故，經行政院會議之議決，事後又須經過立法院之追認。限制甚嚴，自無濫用職權之可能。

五、關於五院責任問題的規定 立憲國政府責任問題可分對國會負責和對元首負責，前者叫做內閣制，後者叫做總統制。憲草定立法院監察院對國民大會負責，司法院考試院的院長對國民大會負責，行政院院長、副院長、政務委員、各部部长、各委員會委員長都對總統負責；但又規定總統對國民大會負責。這是介於總統制與內閣制之間，這種自創良規不仿別國的規定，頗引起學者懷疑。但我們認為這是五權憲法的特色。按大總統係行政元首，為中央政府之對內對外代表，憲草既定為對國民大會負責直接之責任，故第五十六條規定「行政院設院長副院長各一人，政務委員若干人，由總統任命之」，這就是貫徹大總統對國民大會負責直接責任之意義。我國處茲紛亂之際，政治未上軌道，建設尚未實施，賦與大總統以實際處理行政事務之權，使其對於施政計劃，得為如意之指揮，俾能一手竟其功，實為治當

六、關於司法權範圍的規定 這應該要研究的。第一是司法院有統一解釋法令之權，那末憲法之解釋，當然也在司法權範圍之內。這是採美國聯邦法院解釋法律的規定。使司法機關解釋憲法，可以避免歐潮與革命，且可助長司法的獨立。其次應該研究的是行政訴訟要不要特別法院，有英美制和大陸制的兩種說法；前者不主張設特別法院，其最大理由是「法律之前，萬人平等」；後者主張設行政法院，其理由是行政處分的當不當，不是深於行政學識的不易判斷。憲草初稿本有行政法院的明文規定，但後來祇於第七十六條後段規定司法院「掌理民事、刑事、行政訴訟之審判及司法行政」，是明白規定沒有行政院的。行政訴訟多屬法律問題，由司法機關管轄，改由司法人材辦理，自較便利。

七、關於各院設部的規定 憲草關於各院設部的規定，係採概括方式，自屬較有彈性。但是我國過去每有因人設部及因人裁部之事實，影響行政效率不淺，似宜改用列舉方式為宜。

八、關於地方制度的規定 這問題是我國三十年來憲法上爭執不已的問題。憲草對於行政系統是採三級制，即（一）中央，（二）省，（三）縣市。憲草第九十九條規定「省政府設省長一人，任期三年，由中央政府任命之」，論者因鑒於吾國歷代治亂，中央能控制地方則治，地方掉頭頭來劫持中央則亂，並舉出康有為所作官制議裁行省議二文，敘述清代總督與巡撫之跋扈飛揚的情形，以及顧澂澗論唐朝之亡：「藩鎮尊大於外，而又以盜賊剪其宗，禍釁乘除，鴟張蟠結，自古國家之多故，未有若此之甚者，豈非作法之不臧所自來乎？」以為省應為行政區劃，省長應由中央任命的論證。但在 國父遺教和本黨政綱政策與歷次宣言中，却不以此為然。試觀左列各點：

（1）於都內立一中央政府，以總其成，於各省立自治政府，以資分理（紀元前十二年 國父在香港致港督書）。

（2）國家幅員遼闊，各省自有其風氣所宜，前此清廷強以中央集權之法行之，以遂其偽立憲之術，今則各省聯合互謀自治，此後行政期於中央政府與各省之間，調劑得宜，大綱既統，條目自舉，是曰「內政統一」（民國元年 國父就臨時大總統宣言）

(3) 各省真正自治之實行，必在全國國民革命勝利以後（民國十三年制定憲法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4) 各省人民得自定憲法，選舉省長，但省憲不得與國憲相抵觸；省長一方面為本省自治之監督，一方面受中央之指揮，以辦理國家行政事務。（民國十三年本黨政綱對內政策第二條）。

(5) 先以縣為自治單位，於一縣之內，努力於除舊布新，以探植人民權益之基礎，然後擴而充之，以及於省，如是則所謂自治始為真正之人民自治（民國十三年制定憲法大綱宣言）。

(6)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為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為本省自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指揮（民國十三年建國大綱第十六條）。

(7) 「對內政策」在劃分中央與省之權限，使國家統一與省自治各遂其發展，而不相妨礙（民國十三年 國父北上宣言）。

在這些較為重要的文獻中，是說省為地方自治團體，省長由於民選，與憲章第九十九條規定有異。這異點中，可知五五憲章並非完全拘泥於 國父之教。最近大公報記者評論憲章中的地方制度，主張省長民選，實有兩大特點：第一，省長民選，可使地方自治由縣發展到省，以與中央的憲政相銜。在理論上，由下而上的地方自治發展到省，則國家的憲政應有基礎；而在治軌上，使省的地位明確充實，全國數十個省成為自治的大單位，則中央總吏可提綱挈領而治。第二，省長民選，使省成為自治大單位，可對未設省的區域起示範的作用。憲章第一〇二條規定「未經設省之區域，其政治制度以法律定之」。這所謂「未經設省之區域」。自係指蒙古西藏而言，這一類區域，其團結內向，經過地方自治的途徑，實最坦蕩平直。若使省級的自治地位明確了，則憲法對未設省的區域的政治制度，儘可同軌而治，無須另以法律定之。本此觀點，我們認為依地方自治的精神，蒙古西藏一類的政治制度，儘可同時明定於憲法之中。

據上述論點，省實為地方自治團體。憲章第一百〇三條明定「縣為自治單位」一切自治業務皆屬於縣，由行政系統上觀察，一切政令都是由上而下的，而地方自治却是由下而上的；使省為綜合若干縣的

大自治單位，予各省區得以因地制宜，多有自由發展的機會，更以此高度自治的方式，團結內向，乘機邊疆，所謂「蓬生麻中，不扶自直」，確是值得讚頌的。

九、關於國民經濟的規定：憲章第六章國民經濟及第七章教育各條文，關係國民經濟及教育，為實現民生主義之必要規定。國民參政會憲政期成會因未能認識此兩章之重要，竟主張將其刪除，其言謂「憲法是規定人民權利義務和國家基本制度的大法。行政方針受時間之限制，常隨時代變遷，實無列入國家基本大法之必要」。其實此種主張，實根本不認識憲章對於國民經濟與教育特定專章之精神。中國建國的最高原則是三民主義，而民生主義為三民主義的柱石之一。國父在建國大綱中指示吾人「建國之首要在民生」，故憲章第一百十六條規定「中華民國之經濟制度，應以民生主義為基礎以謀國民生計之均足」此條規定，乃是我國將來公私經濟的最高指導原則，如何使此項原則，有更確切而具體的規定，是值得研究的：第一，就農業方面而論，應確定土地政策，漸變私有為國有。同時根據平均地權的原則，對於土地所有權，應有所限制。為防止土地集中，可以仿照戰前東歐諸國的辦法，於憲法中規定每人能够所有之最大限度的土地面積。至於土地的利用，應本扶植自耕農的目標，同時獎勵現代化的農業經營，以增進農業生產。其次，工業方面，確立工業化的政策，並依據節制資本的原則，凡有獨佔性之企業，必須由政府經營，不能以任何藉口，而特許人民私營。國父曾說：「中國的工業，非趕快振興不可」，「要趕快用國家的力來振興工業，用機器來生產」。究竟如何樹立高度工業化的國家，如何建立合理的勞資關係，也須在憲法中作明確的規定。

十、關於教育的規定：我們民族復興的基本工作，首推教育。教育的目的，不外要訓練民衆，訓練民衆能有一種健全的智能與德性，並使他們以此種健全的智能與德性去改善民族的地位，增加民族的力量。因此，現在世界的根本大法，對於教育事項，多數有明文的规定。如瑞士、比利時、丹麥、愛沙尼亞、南斯拉夫、羅馬尼亞、希臘、

(本文轉三十五版)

憲草中人民義務權利一章的存廢問題

廖紀梧

憲法的內容，根據一般政治學者的意見，至少包括：(一)國體，(二)人民權利義務，(三)政府之產生組織等職權，(四)憲法修改之程序等等。從他們一致的見解中，似乎人民權利義務一章已成爲憲法中不可缺少的因素。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它有超越一切法律的效力，如果根據民主先進國英國的憲政史，更覺得人民的權利義務的確是憲法中不可缺少的成分；或者更可以進而認爲人民權利義務正是促成憲政發展的主要動力。所以一般的觀念，普通的法律是對一般人而規定，而憲法則對政府亦加以限制，憲法中如果不對人民權利義務加以規定，政府常會利用職權以人民的權利一無保障，這種見解在歐美各國憲政中觀察，的確是無可非議。可是一國的國情；亦有他不同的歷史背景。尤其各國的政治制度并不相同，所以甲國的憲法內容，是否亦爲乙國所必需，並不可一概而論，人民權利義務一章的規定，在英國憲法中固然是不可或缺的因素，可是在權能分開的五權憲法制度下，似乎並無此需要，現在先將憲政源地的英國憲政發展背景加以簡單的敘述，再說明我國憲法不必規定人民權利義務一章的理由。

英國自從那曼朝削弱薩克遜貴族勢力以來，王權日益鞏固，逐漸走上專制的途徑。到一〇〇〇年亨利第一臨朝，爲博得人民的歡心，乃頒布自由憲章，至約翰繼位，因爲迫于暴虐，貴族與平民因此聯合行動，并得到教士與法官的贊助，強迫約翰承認亨利第一頒布的自由憲章中所給予人民的權利。約翰乃于一二一五年頒布大憲章。到一六二五年查理一世繼位後，雖經二次解散國會，國會第三次開會乃擬定權利請願書，強迫查理第一批准。可是在查理第一終不能遵守信約，結果乃釀成革命。共和政府失敗後，查理二世繼位，仍舊不能與國會取得合作，因此國會又通過人身保護律。從這許多英憲主要成分觀察，英國憲政發展的原因，完全由于國會與國王意見的衝突。國會乃是人

民的代表，所以換一句話說，就是人民爭取權利的結果，這種國王與人民妥協的結果，自然使人民的權利義務成爲憲法中最主要的成分。就是到了今日，英國國王之與人民始終保持他們妥協的收獲，政治制度亦不是徹底解決的結果。在理論上，英王(The Crown)仍舊保有近似專制君主的一切威權；他是一切法律與權力的淵源，不但是行政首領海陸軍大元帥與教會首領，他並有創造法律，委任一切官吏及主教，召集或解散國會，宣戰解和等等大權。所以在理論上，英國可以說是一個極爲專制的國家；可是在事實上，則英國却是一個極爲民主的國家。因爲國王的一切大權，事實上全由內閣代爲執行，而內閣則依民意而進退。目前的英國雖然已是極爲民主的國家，可是在理論上仍富有專制的色彩。自從喬治一世以來，內閣制雖然已逐漸確立，可是亦曾有一二君王，仍舊想恢復他們理論上的權威，如果不是在英憲中已有這種不可更改的習慣，則英國人民的權利或許又已刻奪無遺。英憲中關於人民權利義務的規定所以不可少的原因，完全由于他們過去的歷史，是人民向國王爭取權利而成立妥協憲法的結果。直至今日，理論上與事實上的制度，仍舊不相配合。要維持民主政體的現狀，所以人民權利義務一問題，不得不加以特別的重視。

民主政治先進的英國，在憲法中既極其重視人民權利義務一問題，由是後進的國家亦先後倣效。人民權利義務在一般政治學者眼光中乃成爲憲法不可少的因素。可是中國的情形并不相同，在權能分開的五權憲法制度下，是否亦應倣效英國，在憲法中加以人民權利義務一章的規定，確有更加考慮的必要。

一、從事實上觀察，憲法中對人民權利義務如果要加以明確的規定，的確並非易事，對於憲法中如何規定人民的權利一問題，普通有二種見解：一種認爲應該採取直接保障主義，例如作「人民有言論著作及出版之自由」的規定；另一種見解認爲應該採取間接保障主義，

例如五五憲章的規定：「人民有言論著作出版之自由，非法律不得限制之」。這種直接保障與間接保障的辦法，其實都不見適用。直接保障主義的規定，不免過于剛性，在國家緊急危難的時候，政府亦無法加以處置，否則其行動即有所違憲。這種直接保障主義，在國際情勢如此複雜的今日，當然不能適用，這大概已成爲一般公論。可是間接保障主義亦有他的流弊。如果認爲憲法可以給人民以保障，則其實仍舊受法律的支配；如果認爲根據普通法律仍舊有所保障，則法律的規定當然生效，又何必在憲法中加以重複的規定。所以憲法中這種規定完全是虛設的，這種保障似乎應該在普通法律中加以規定。如果有更違背這種法律而濫用職權，以致妨害人民的權利，亦可以由刑法的規定加以制裁，最近當局頒布人民身體保障的辦法，的確更勝于在憲法中加以空泛的規定，或者有人認爲普通法律給人保障，並不可靠，所以必須在憲法中加以規定，那麼在間接保障主義中，一切保障仍舊被普通法律所支配，所以不足以作爲應該規定的充分理由，憲法中如果規定人民的權利，倘若採用直接保障主義，不免危險性過大；如果採用間接保障主義，則不免等于虛設，如果憲法中要規定人民的義務，則是否在規定以外，人民就不必更負其他義務，我認爲在干變萬化的將來，或許更有不可預料的義務，將由人民來負擔，那麼規定既不能詳盡，且一漏萬，又何必在憲法中加以規定？

二、從權能分立及五種憲法的精的上看，人民已經是實際的國家主人翁。對於中央政事，由人民選舉國民代表，代表人民行使政權，根據五五憲章的規定。正副總統及立法監察二院的院長委員，都由國民大會直接選舉。其他行政司法三院院長，雖然由總統任命，可是總統的進退，仍舊操在國民大會之手，所以國民大會仍舊能夠間接行使他的政權，國民代表區又是由區域選舉而產生，既使僑居國外的人民，亦仍舊能選派代表，這種辦法已經極其公允，政府既是由人民的公意而產生，在政權監督下行使其治權，在上又沒有世襲的君王。所以整個政府都在人民監督之下，則又何必在憲法中加以人民權利義務的規定。去兵既已有權管理政府，還要在憲法中自加保障，對整個制度精神似有矛盾。

三、從中國民族性來觀察，中國民族素來只知道應該如何？並不注重盡了何種義務，就一定可以享受何種權利，譬如我國的固有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就充分表示義務的一方，並不是權利義務對立的道德，以「忠」來說，專制時代臣對君應該盡忠，現在我們對國家對事業應該盡忠，可是決不以君主給他的報酬或者國家對他的待遇相提並論，岳飛以一介英雄，抗禦外侮急至被害，雖然本身受到生命的犧牲，可是決不致改其初衷，岳飛雖然是一片忠心，可是總不能得到君主的賞識，甚至性命被害，岳飛的死對于國家對于宋朝已經盡了一片忠心，可是他所得到的只是甚麼權利？如果當時岳飛把權利義務兩相比較，則岳飛亦決不能得到後人的崇拜。其次論「孝」，世上被稱爲大孝的莫過于舜，可是舜對舜究竟是怎樣一種態度。「孝」只是一種良心的產物，只是一種人類應有的行爲。決不能因爲父母對我們愛與不愛而發生變動，如果父母不愛其子女，子女即以父母爲寇仇，在父母固然失其慈愛之美德，而子女仍舊不免負不孝的罪名。再看周語章註有云：「博愛于人爲仁」，所以仁與愛可以相提並論。古語說：「殺身成仁」，是見仁的極點常至于殺身，所以仁愛仍舊是片而義務，而決不是權利義務相對的產物。至于信義和平，也都是同樣的性質，論語載：「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足見信的重要甚于兵食。去兵去食固然會受害一時，可是信是人類生活的規律，無論如何不應該失卻，焉可受害于一時，但不能任人道滅滅，紀綱蕩然以致萬劫不復，晉書裴亦有一段極可注意的記載：「文公伐原，令以三日之糧，三日而原不降，公令疏軍而去之，謀出曰：原不過三日矣。軍吏以告，公曰得原而失信，何以使人，夫信民所庇也，不可失而法之。及孟門而原請降。」這種將信比兵更看得重要的態度，如果與現在毫無信義的國際關係對照，更能表現出我民族精神的偉大，所以信亦決不是在權利義務對照觀點下的產物，關於義，孔子雖說過：「君子喻于義，小人喻于利」，義只是正當的行爲，行爲只應該看它是否正當，而不是斤斤惟利是圖。同樣亦不應該必需得有權利而後才肯盡

義務。孔子把君子與小人的分別，以義與利來相比較，真是一針見血的話，最後以和平來說亦仍舊是片面的義務。我國自古以來對邊遠的異族，雖然常加征伐，可是一旦服從教化，中國亦就相安無事，從來未曾想在異族間作任何榨取。維護和平是我們的責任，如果能夠達到和平的理想，我們就不想其他不合理的權利。這次神聖抗戰以來，中國最先負擔了維護世界和平的責任。可是我們只是為和平而抗戰，決不是為爭取殖民地或者爭取其他利益而戰爭，所以我們只認定破壞和平的罪魁加以打擊，除恢復我們自己的失地以外，我們沒有更多的領土野心，甚至朝鮮我們亦承認他的獨立，我們只要能夠達到世界和平的理想，以外就別無他求。

從這許多中國固有道德來看，充分表示中國民族精神有它高尚的理想，只知道甚麼是我們應該做的事，而並不計較那一種事在本身利益上是值得做。現在我們正在努力恢復中國固有道德，對於這種只管是非，不論利害的精神，更值得我們注意提倡，中華民族因為有這種高尚的生活準則，所以容易受到一時的損失，而終究會得到勝利。功利主義已久為我們所不齒。如果在憲法中再加以權利義務對照的規定，不但在事實上規定不能妥善，並且與中國固有道德的基本精神，亦未見吻合。

總之，憲法中規定人民權利義務一問題，如果採用直接保障主義，則不足以應變，危險極大；如果採用類似憲章中的規定，則不免形同虛設，一切仍舊由普通法律來決定，並且從中國民族性來說，並不會有權利義務的觀念，如果憲法中加以如此的規定，只不過助長功利主義深入民心，再從政權與治權的五種憲法政治制度來觀察，則人民已有充分的政權，足以管理政府。以罷免權罷免非法的官吏，以複決權來複決不合時宜的法律，人民管理政府的政權既已充分，又何必怕政府濫用職權，而在憲法中加人民以保障，何況這種保障仍舊在法律支配之下。所以五種憲法的政治制度中，政權已給人民真正的保障，憲法中實在無須再作此人民權利義務的規定。進而言之，在五種憲法的制度下，人民已經是國家真正的主人翁，還要在憲法中來保障主人翁的權利，亦不免令人難以了解，所以要使人民的權利能夠得到真正的保障，最根本的辦法，就是應該使人民能夠真正的運用政權，真正的來做國家的主人翁，至于其他零碎的事項，則應該在法律中加以規定與保障。對於濫用職權的官吏，則由刑法來解決。如此大事由人民以政權自求解決，小事由司法機關根據法律來解決，使大小事處置各得其宜，比較在憲法中加以空泛的規定，實在更較妥善。

(本文由三十二板轉來)

土耳其、蘇聯、智利、墨西哥等國在憲法中均設有教育專條。其他如荷蘭、德意志、芬蘭、立陶宛、葡萄牙、秘魯等國，則在憲法中設有教育專章。勵行教育的普及，已見於本黨政綱第十三條。在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亦有「國民教育」一章，將教育宗旨，人民受教育機會之均等，教育經費之保障等原則，分別規定。從而憲草中也有教育專章的規定，就是第七章第一三一條至一三八條。細釋憲草條文，有二點值得研究：第一、憲草第一三四條規定「六歲至十二歲之學齡兒童一律受基本教育，免納學費」。此所謂「基本教育」，文義不明，「六歲至十二歲」，亦帶有硬性，不如仍用約法第五十一條「已達學齡之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之規定，較為妥善。國民義務教育，原係國家應盡之義務，對於學生不僅應免學費，還要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以不得徵收費用為原則。其次，國父在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有云：「憲法之所以能收效力，全恃民衆之擁護。假使祇有白紙黑字之憲法，決不能保障民憲。故知推行憲法之先決問題，首先在民衆之擁護憲法，特於憲法第一四八條規定，學生畢業各授憲法一冊，教民共守。對於這一點，憲草中，尚無明文規定，我們認為那是要補充的。」

總之，在革命建國的時期，教與養同等重要，憲草第六章國民經濟，對於「養」之一端，已有第一百十六條至一百三十六條之明文規定，更於第七章規定教育，以期對於「教」之一端，也有推進之準繩，使教養得以兼施，這是極重要的一樁事，決不能輕描淡寫的主張刪除。除以上十點的說明外，筆者還有一點感想，以為五五憲草雖未為盡善盡美，但內部草案對於理論與事實，皆能兼顧，在我國憲法史中，已算是破天荒的傑作了。憲法在成立以後，雖有其絕對性，但在草創之時，就不免要牽就於事實，妥協於環境。惟其如此，我們對於憲法不能理想太高，試觀世界任何國家的憲法，都是瑕瑜互見，決不能與學者理想中完善的著作相比擬，故憲法是否適於實用，條文的關係研究有限，而最要緊的還是全國國民熱忱的擁護。憂時之士，祈三思之！

從地理上剖視日本

樹信

外弧形似的島國

日本是位於太平洋西岸的一列狹窄而長的島嶼，有似圓周的外弧形，牠的排列，有的人說是像游龍，有的說是像長蛇，不管游龍也好，長蛇也好，總之日本是自東北向西南走的一列島。

所謂「日本帝國」是指日本本部（即本州、四國、九州、北海道、樺太和千島羣島），琉球羣島，台灣澎湖列島，朝鮮以及太平洋日代管統治地。可是我們這兒所要談的「日本」僅是日本本部，因為現在戰爭已經直接降臨日本本土了。

這個弧形似的長島國，南北伸展四千三百餘公里，其中本部的面積占三十八萬二千方公里，殖民地在外，牠在北緯五十度至三十度之間，總共跨越緯度二十度。

海洋四面包圍了日本，牠的東面是廣闊無涯的太平洋，西面是我國黃海、東海，東北和西北有鄂魯次克海，日本海，西距海參崴四百五十哩。

日本羣島在我國的東面，排成一長列，在海運業高度發展的今日，牠的位置，在東亞來講獨占優勢，然而牠的優點，也就是我們的缺點，這羣島聯成一列「水上長城」把我們向太平洋發展的出路完全封鎖，所以戰後如果我們要發展海軍和南洋商業，在太平洋上與列強并駕齊驅，一定非收復琉球羣島和台灣不可。

日本的阿爾卑斯

本州中部的飛驒山脈是日本的屋脊，非常高峻，不過和我們世界屋脊的西藏高原的喜馬拉雅山比起來，簡直是「小巫見大巫！」但是在日本羣島也要算牠了。日本的地理學者稱牠是「日本的阿爾卑斯」

由飛驒山脈北走的諸山脈叫北灣，南走的叫南灣。北灣是飛驒山脈稍南的木曾、赤石、關東諸山脈和北延的越後、奧羽、阿武隈、北上諸山脈，再由此北渡，在北海道的是日高、北見兩山脈，在樺太是樺太山脈。

南灣自飛驒西南行分兩支，一支西南行經中國（註）而止於九州之北；另一支向南伸出構成紀伊半島的骨幹，再渡海向西南伸展至關國、九州。所以日本全部都被山嶺所割裂，大部為險阻高峻的山地，所謂「平原」不過是些沿海和河口沖積成的平地而已，境內絕沒有平闊開朗，一望無際的大平原，好像關東、大阪、尾張等平原還是比較大的了，因為日本平原之絕無僅有，所以日本人口百分之三十都聚居在這三平原上，東京、大阪、名古屋、神戶、橫濱，日本六大都會中的五個都在這三平原之上。

有名的火山和地震

富士山是日本本部的最高峰，高三七七八公尺，峯頂終年積雪不消，非常壯麗，日本人很喜歡以此來代表日本，香煙也是富士牌，雜誌封面也是富士的……

可是這美麗的富士山，在二百多年前卻是一個常常噴火的活火山呢！富士火山由此南行入海，後來就是硫磺島。

從富士火山北行有鳥羽火山系和那須火山系，另一支從北海道中部向東伸展就是千島火山系，再往北行就入堪察加半島。南行也有白山，阿蘇，霧島諸火山系。其中阿蘇和霧島非常有名，尤其是後者的噴火口是全球最大的。

日本火山多，跟着溫泉也多，如箱根、熱海、別府等就是有名的

溫泉，在橫濱西南的熱海開飲性溫泉，終年有許多人從遠地來洗浴，水氣四射，噴聲如雷，很是壯觀。

說到日本的地震，就令人回想到一九二二年的東京大地震，附近十里以內的鄉村，在頃刻之間陷入地下，變為廢墟，這就是有名的「震災」。

據日本方面的統計，日本每日平均有幾次地震，可見地震在日本是多麼常見，以及日本的地盤是多麼不安啊！

石狩川和琵琶湖

北海道的石狩川，長三百六十五公里，是日本第一長流，可見狹窄地形影響之大，我國幅員廣大，所以河流也長，世界第三大河的長江，長五千七百多公里，較石狩川長十五倍強。日本其他所謂一等河流，如天鹽川、信濃川、利根川、北上川等都不過三百公里，和我們閩江支流的建溪差不多，不足道也哉！

而且地形使日本國內無巨川，使這些河流都非常短促，狹窄，湍急，沒有航行和灌溉的利益，只可用來運木材和發電，所以，日本的水電事業，在全世界上，除美國、加拿大、蘇聯而外，尤推獨步。

琵琶湖在京都的東面，山清水秀，四時均佳，冠絕宇內，湖周二百二十公里，面積六百四十七方公里，是日本最大且最著名的湖泊，中列四島，有「近江八景」等名勝。

其他小湖如豬苗代湖，中禪寺湖，蘆子清，比較小，風景也不錯。華嚴瀑布也很有名。日本的湖澤，都是些供人欣賞的湖，沒有甚麼漁墜之稱。

日本人的寫照

由于日本境內沒有大平原，大河川和高峻雄偉的山嶺，盪動不安的地盤，人民生活在 促，狹窄的地域里，造成大和民族性的鄙劣，好復仇、拘禮貌、狹氣度、陰險、悲觀、忠君報國的劣根性，這是日本的民族性。下面是短小精悍的日本人寫照。

「花是櫻花，

人是武士。

男人作間諜；

女人當看護。

櫻花最爲日本人重視，每當春暮，櫻花盛開的時節，日本青年男女便三三兩兩的到野外去欣賞櫻花，有的帶書和棋去下，甚至連飯都帶去吃的也有，並且有些藝人在那兒賣唱，他們流連櫻花林中，往往流戀忘返。可是櫻花盛開的時候，也就是櫻花凋落之時，日本人之所以愛櫻花和把牠當做國花的緣故，也許是和他們的人生暗合之故吧！因爲日本人的生活總是「樂極生悲」的。

日本是素以「武士道」聞名于世，近日本發動的所謂「國民精神總動員」中的國民精神就是以武士道爲中心。日本軍人如果覺得自己對不起國家或天皇的時候，便自動「剖腹」以自殺。所以我們很少聽見日本少佐以上的軍官被俘虜，他們有一個寧可自殺，以報天皇，不願被人俘虜的觀念，這一點很足表示日本民族性的狹窄和忠君觀念的濃厚。

世界上最善于做間諜的人，就是德國人和日本人，他們都是最陰險的民族，前者以「第五縱隊」聞名於世界，後者以「特務機關」聞名於中國。至于看護，日本也是很出名的，從前我國許多富翁病了，多跑到日本去請，爲甚麼？爲的是日本女看護很細心，照料周到，而且對病人也特別有禮貌的緣故。

天皇不再是萬世一系的了

日本法西斯軍閥爲了實現他們的「大東亞共榮圈」和對付國內人民，使他們以爲這一次戰爭只是天皇的意旨，不是他們的妄作亂爲起見，就捧天皇做幌子，彷彿我們春秋時代的霸王，挾天子以令諸侯。這樣他們就大吹大擂，把天皇捧上天了，再加上天皇在日本古神話中的優越地位、傳統和人民的愚昧迷信，天皇便成了日本表面上的最高權力的統治者。

天皇在日本人的心目中是這樣的：自神武天皇開國以來，在這二千六百零四年中開，天皇都是「萬世一系」的，都是嫡派相傳的。於是他們開口就是「萬世一系」的天皇，閉口也是「萬世一系」的天皇。可是自從大正天皇以來，現在的昭和天皇已經不是「萬世一系」的了。據說大正天皇是日本歷代天皇最淫蕩的一個，因此得了一種非常

嚴重的花柳病，怎麼醫也醫不好，甚至連生殖能力都消失了，那時他還沒有兒子，因此便和皇后商量，怎樣才可以得一個後嗣，不然這一萬世一系的天皇不就斷送在他身上，絕了後代？

後來得了一個計策，恰巧那時內大臣的妻子懷了孕，於是她便假裝也懷了孕，肚子一天比一天大，後成內大臣的兒子出世了，便把那嬰孩抱回來作自己的兒子，瞞着一切元老大臣，說大正皇后生了太子，以後就把他撫養在宮里，這太子便是那個後來到英國留學學生的。

之後，大正皇后自己真的懷了孕，生了一個兒子，不久大正天皇就死了；國內的元老重臣，內閣首相們電召在英國的太子回來即位，大正皇后當然不願人家的兒子做天皇，自己的兒子沒得做，但又沒有辦法，因為元老們是循一向慣例立嫡子為天皇的，於是「嫡子」兼「皇國即位」，他便是現在的昭和天皇，至于那個親生子便是「秩父宮陛下」。

這個傳說在日本是很秘密的流傳着，假如誰給日本的思想警察聽見了，准是死刑無疑。

複雜的氣候和物產

日本因為是一個南北伸展的島國，氣候和我國同緯度的沿海地方相同，南面和江浙一樣，終年溫暖，溫度的變化不大，是純粹的溫帶性氣候。可是愈往北就愈冷，樺太，千島羣島竟入寒帶了，那兒冬天非常冷，又因受從北極挾着冰山南下的寒流的影響，使該地變得更冷。例如樺太的敷香地方，溫度甚至有降至百度表零下卅度以下的呢！

東部瀕太平洋岸的地方，是純粹的海洋性氣候，同時又受台灣暖流的影響，更顯得終年溫和宜人，雨量也十分充足，東部和東南部是日本雨量最多的地方，每年雨量在二千公厘以上。反之，西海岸因受從西伯利亞吹來的乾燥內陸季候風，氣候反變得凜冽一點，是一種半大陸性氣候。

北海道地處寒暖流會合的地方，發生大霧是航海的莫大障礙。又每年八九月間，從非列濱東北經我國東部沿海向日本羣島襲擊之颶風，對本州東南的農民和漁民有很大的打擊。如此複雜的氣候，影響了日本的物產，尤其是農產。

稍宜于溫暖多雨的地方，故日本各地皆宜，但北海道以北則漸少。日本因為人口多，可耕地之利用已達本部全面積百分之十六，可是人多，米之消費量大，每年產米不敷，常常發生米荒，就是最神聖的東京街頭也時有搶米事件發生。

大麥、小麥產于本州北部巖手、宮城以及關東、中部諸地方，年產麥之價值達二億七千萬圓。裸麥產于中國、四國、九州等地方為內海性氣候區之地。番薯產于溫暖之地，如四國、關東、九州等。油菜、煙草、林檎、蜜橘的產量也不少，北海道特產蝦夷松，根松為日本製紙原料。

本部的森林也很重要，占面積百分之五十二，一九二九年產出木材達一億零三百五十萬圓，日本森林因多分布在高山深谷里，運輸不易，故採伐不盛，反而每年要從美國、加拿大輸入不少。

日本三大致命傷

日本有三個致命傷，第一便是米之不足，前面已經大略說過，一九三九年產米量六五、二八〇、六六〇石，而消費量卻是八二、五一三、〇〇〇石，不敷七、二三二、三四〇石，從前多靠朝鮮、滿洲、南洋輸入，免強過得去，可是現在大部分農村壯丁都被抽調去作戰了，「七七」以來，日本米荒日形尖銳化，自發動南侵以後，佔領了幾個產米國，本來國內可不致鬧米荒，但近來因運輸斷斷的大批被盟國的飛機和潛艇擊沉，海運差不多完全停頓，現在恐怕日本的米荒鬧的更狠了！

第二是工業資源之貧乏，日本素來是一個先天不足的國家，和他的幫凶意大利一樣，工業資源舉凡棉花、羊毛、橡皮、錫、鎳、鋅、鎳等國內儲量非常之少，橡皮、錫、鎳甚至可說完全沒有，然而更可悲的是，作為工業之母的鐵和石油，非常缺乏，後者只有樺太所產的以補國內之不足，但是絕對不能應付這一次大戰的消耗的，本部產油量不過是二九六、五〇〇公升而已，而消費量卻達三、七二七、五〇〇公升，自己僅能供給消費量百分之十。

鋼鐵畢竟是日本最缺乏的東西，戰前靠我國漢冶萍的鐵礦和在美

購買大量的穀類以補不足，一九三九年估計本部僅需九十萬噸而已，而戰時特殊消費驟增至一千零六十餘萬噸，不敷一千萬噸弱，其餘都是從朝鮮、滿洲和我淪陷區掠奪而來。

第三是牧畜業之落後，由于氣候之不宜于牧畜牧場面積之稀少和飼料之不足，使日本牧畜業不得不日趨衰落，戰前全國飼牛僅三百五十萬頭，馬百六十萬匹，豬三百八十萬隻，山羊三十三萬隻，綿羊二萬四千隻而已，全日本肉產還不够全世界總量百五十分之一。

對外貿易的三大支柱

茶、絲、水產是日本對外貿易的三大支柱，因為日本是一個火山國，火山所噴出的火山灰，其中含有多量的磷，很適于植茶，再加上改良茶質的努力，日茶在國際地位日高，有奪取華茶之勢。

全世界絲之產量，日本第一，一九三二年產量四〇、三〇〇公噸，我國只有四、三〇〇公噸，僅為日本的十分之一，佔第二位，第三位是意大利，蘇特。日本對外貿易的第一位便是生絲與絲織品，這些絲多數運往美國，供給人們製襪子。日本絲多，我們就可知道牠的桑，蠶等當然很盛了。

日本漁業是世界上最得天獨厚的了，故日本水產仍不失為對外貿易三大支柱之一。由于地球地帶的優良，寒流從千島羣島、樺太南下而達北海道之東，暖流從太平洋赤道方面經台灣、琉球羣島、本州東部，也達北海道之東，這時便與寒流相遇。凡是寒流和暖流相遇的地方，一定發生大霧，而是魚類繁殖聚集之地，所以，挪威、紐芬蘭、北海道都因這原因而成為世界三大漁區。

北海道、樺太、千島一帶居民，大都以捕魚為職業，日本漁民人口達一百八十萬，占世界漁業總人口百分之七十，水產品年達四百六十萬噸，占世界首位。日本產量之不足，可由此巨量之魚類得到一部份補足。

日本漁業繁盛的原因有三：

- 1、寒流和暖流的相遇，上面已講過。
- 2、這兩大海流，流經各地把各色各樣的魚匯集一起，所以北海道附近是魚類大結合之地。

3、日本民族性的富于冒險，和國境全部處于太平洋中，所以日本漁船過于太平洋，甚至南美智利海面也有他們的足跡，往往因為越海捕魚而引起國際糾紛。

日本的宗教和文化

自從公元五五二年百濟王把他的金銀合鑄的佛像和幡蓋獻給日本欽明天皇以後，佛教就在日本流行起來了，後大化革新時，中日交通更繁盛，印度經文小野妹子自中國帶回，自是佛教在日本有了堅穩不拔的基礎。廟宇，寺院到處林立，戰前調查神社有一萬五千處，寺院有七萬一千處。

日本固有的天照女神和伊勢神是代表整個日本的，他們就是日本的象徵，所以日本人崇拜這兩位神，便要愛國，如果對不往國家便等於對不住伊勢神。這種以神代表國家的宗教是世界上最好的宗教。尤其是因為牠能使人民愛國的緣故。納粹覺得這種宗教能激發人民的愛國精神，也企圖仿效創立一種以神為國的新宗教，而使日耳曼人意德國，可是始終得不到日耳曼人的信仰而失敗。

這一次日本進攻南洋的手段之一，便是以宗教為懷柔手段，到安南、泰國、緬甸宣傳，且派高僧到他們那兒去留學，以討好一般無知的人民，於是這日本政綱，星加坡都有很多土人自動願意作嚮導。

日本的文化，我不願詳述了，因為近百年來的我國，是間接受了日本播傳來的西洋文化很深的，讀者間接直接都會知道日本文化的真面目了，最後我打算介紹幾個戰時的日本重要的都市。

戰時重要都市的建設

東京是日本的首都，人口七百萬左右。市區之大與紐約相差不多。

按我們所知的情形說，東京在電器製造上位列第一，特別是輕型的電器；飛機零件的製造最多，機器製造第二，據云東京製造飛機零件工廠在百家以上。零件大部分運往別處裝配。日本最大的飛機廠也在別處幾個城市。

除此以外，東京的工業在化學品軍火、非鐵金屬、橡皮、小鋼鐵產品方面也佔重要地位。

橫濱是東京的港口，除開特別的海軍設備，它在造船方面也列首位。

也許仍然是日本第一個海港。同時除開海軍船塢，日本汽車廠至少在珍珠港爭變以前是且本最大的汽車廠，它就設在橫濱，現在也許像美國的汽車廠一般。在製造坦克、吉普、曳引車、流動砲車、卡車與飛機零件。

川崎的工業和橫濱的相像，包括大電機、化工以及若干飛機與汽車製造廠。

鶴見設有許多化學、鋼鐵、汽車與人造汽油工廠，後者設置的目的在盟國一旦將其目前石油產品來源切斷時，仍保證油的供應。

大阪人口與芝加哥不相上下（在三百二十五萬左右）。神戶擁有人口一百萬。兩城形成一個工業中心。

把兩市合起來說，造船工業的規模大逾橫濱，佔日本第一位，鋼鐵生產佔第二位，機器生產也佔全國第二位。大阪是特別重要的化工中心，生產小電器司數頗多。也是飛機零件，軍火與軸承的重要製造中心。

京都人口一百萬，與大阪神戶區聯繫甚為密切。郊外設有重要造船設備，其他重要工業包括飛機零件、化工模型電器與某些軍火。

尾崎這小城鄰近神戶，是重要化工中心，也生產大量製造電機的鋼鐵。

名古屋人口約一百三十五萬，它的戰時生產雖不如東京橫濱區，但的確是第一個從事戰時物品製造的地方。

城市各處都有小工廠在製造飛機零件，雖然它在製造飛機的工廠方面為數位列第三，但裝成的飛機的生產量為數已列為全國第一。其他產品的情形也如此，零件在別的城市製造，會集於名古屋，然後裝配成有用的武器。日本第二個巨大的汽車廠豐田就設在名古屋

工業區內。

長崎 長崎連同佐世保佔日本造船業第三位，僅次於大阪，神戶與橫濱。輕重機器的生產接近全國首位。

它也擁有可觀的飛機工業。此外，名古屋位於日本最南端。帝國大部分陸海軍的運輸均由此出發運往各戰場，因此其地位特別重要。

福岡 兩城同在九州，結成爲日本最重要的鋼鐵中心。此外，它也設有重要造船業，輕重電機工業、汽車、橡皮、軍火及其他輕金屬工業。

新潟 新潟，長岡等小城設有重要的化學與機器工業。在以前，本司與九州羣島之間，電器鐵路所運原料，零件，製造品，都需渡過下關與門司間狹窄的海峽。現在兩地之間已設了地道。

門司與下關 這是日本的末日。今年是日本潰敗的一年，戰爭現已降臨日本的本土了，在日本還沒有潰敗以前，我們從他的地理環境就可以知道日本必敗無疑，爲甚麼？

日本海岸線延長達一萬九千餘公里，以不足一億的人口（戰前日本人口說是一億，戰後死亡了許多，故不足一億）來守這差不多二萬公里的海岸線，的確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又工商業的集中，給盟國飛機以集中轟炸的目標。雖然現在盡力地疏散到中國的大陸來，也防不了盟國飛機的穿梭轟炸，至他本土正好給盟國海軍以封鎖的良機。高峻峻嶺的稀少，更便于盟國機械化的活動。

由於以上地理條件的決定，所以日本不得不潰敗。再盟國方面生產力的飛躍突進，決非日本所敢望及，將來海上霸權，而加以制空權的在握，攻日路線可以自由抉擇，隨時可以從河留申，小笠原，台灣，中國，西伯利亞各方面包圍日本。

最近，東京已經深切地感到戰爭的威脅了，去年八月二十七日小磯說：「假如戰爭真的降臨日本本土，我們將無面目我們的祖宗了！大概他將要『剖腹』自殺了罷！」

戰時美國巡禮

St. George Saunders 作
徐 君 藩 譯

將近夜間十一點鐘分，我由輪船上轉入幽暗的碼頭橋，並走入是一個燈光黯淡的大旅館。何處是紐約城傳奇式的夜之光呢？

我對給我提攜那兩隻小皮包的脚夫說，「我原以為紐約城光亮得多呢。」

「此間更通燈火管領，」那脚夫驕傲地答說。「不過只是演習，他又加上四句。」

燈火管領對於在倫敦住過數年的我，是不算什麼一回事的，但是夜燈光復明時我總覺得比較舒服些，一部小包車駛近來。

「那兒去？」汽車夫問，在我來轉及問答他以前，他又接上：「你笑兩人？」

我點點頭。我望着燈光，兩側瞥見一車樓閣的龐然的建築物，比我在歐洲所看見過的任何最高的東西還要高十倍。

「那末，」汽車夫說：「我勸你一定不喜歡花費太多的錢。我給你找到一家取費不會超過五元的旅館。想你一定花得起，」他接着說，眼睛在那裏我所有唯一漂亮的穿來對美國表示誠敬的服裝上，溜了一溜。

我同意了。我們一路滔滔不絕地暢談着，我們的談鋒曾經轉到他的似乎十分快樂的家庭生活，並詢問到我的謀生職業。當我告訴他我是個作家時，他便向我要一本著作看，在次日我才送給他。

他告訴我途中不時所經過的康羅街道的名稱，我不久即感到他頗以生為這個無敵名城的市民為榮。我們走過三家旅館，來到最後一家時，他才認真給我找到適宜的處所，感到滿意。「你在這裏可以過得好，」他說。我付款給他——他只有收原約的車費——我們握手之後，他才離開。他是我在美國結交的第一個朋友。

★

★

★

次早一醒來，我便拿起電話，要叫一份報紙。電話被接到總招待那邊。總招待是全美各旅館都有設置的很特別的職員，我在美旅行時，和他們弄得最熟。他們好像生有裝着羽毛的鼻，穿着五光十色的制服，顏色依氣候與住所而有極大的差異。我所遇過的總招待穿的制服顏色，有的是高貴的藍色與金色，有褐紅與青綠，有棕色與青灰，也有黑色與紅色的。這種閃耀光芒的總招待，管理着許許多多的招待員。在戰時美國人力總動員的時候，這些作招待工作的人員不是兒童便是老人。

那個早晨，我躺在床上等待報紙。不久，門上來了沉重的敲擊。這種敲擊斷續了好一會，直到我發覺起來起身前往開門為止。原來在美國，旅館內的招待員是不走進你的房間的；却要你未開門接他。我照這樣做。一個七十歲左右的招待員站在門口。在他伸長着的手裏，捧着一疊東西，在我看來以為是一本特厚的電話號碼簿。那只是一份紐約前鋒論壇報，所裝紙張至少可供倫敦小報刊物應用一個月。我一面穿衣服，一面零碎地翻報紙，覺得其特點中最有興味者，是那些專編者所作的文章。

由某幾方面觀察，或係作者個人的看法，這些特編者與無線電廣播中的評論員，代行美國議院議員的一部任務。由政府提出重要事件的詢問，為十分重要的任務。在美國國會中，未定有詢問的時間，因為沒有國務員直接向那團體負責。於是詢問都改由報紙的專編者及無線電廣播的評論員，在總統招待新聞界的宴會上，或某廣播會中，或廣播的評論詞中提出。

這種詢問的功效，亦為美國公職人員不能蔑視報紙的主要原因之一。這些專編者與廣播評論員，可以提出關於任何人在何處做何事，你必須知道所有的材料來答覆。他們會得到多方的報告，他們又內

行得和國務員一樣。我所遇到的幾個這方面的人，其誠懇與正直，使我感動到了極點。

廣播評論員常有一種討厭的習慣，在擴音機的前面，即席提出質問。如果他對你的答覆覺得滿意，他的臉上將露出微笑。他將要高舉雙手，擺開手掌，迅速地向上下移動。如果你的答覆言語支吾，一種明白的失望表情通過他的臉孔，他接着就要提出第二個質問。

華盛頓插曲

我在華盛頓停留了好幾天。華盛頓所給我的印象十分深大。美國人很愛空間。如果沒有充分的空間，如紐約，他們便要利用天空，向上發展；如果具備充分的空間，如在華盛頓，尤其在羅斯安哲爾斯，他們便要全部利用，不計距離的遠近。

在國會議事廳的外賓席處，我靜坐了一個鐘頭，聆聽眾議院的一場辯論。在這裏，美國人的自由不拘習慣，實在已達無以復加的程度。議員們坐在舒適的圈手椅裏。我計算其中有七個人正在抽煙看報。他們好像在俱樂部的吸煙室裏那樣隨便。

一個議員正以強烈的信心，對擴音機說話，在他面前有一個記錄員在速記簿上忙碌地記錄他的話，許多小孩子在場中來往帶訊。在議事廳與我相對的另一邊，女議員劉絲由他手中的一些紙張中，伸起她那可愛的半面傾影，在對同僚點頭之後，開始發言，在上面坐着議長雷朋，穿著便服，手裏玩弄着小鏡，與英國的議院比較，那邊的氣氛顯得不拘來得出奇。

前往羅斯安哲爾斯

當我的飛機向芝加哥，——赴我的目的地羅斯安哲爾斯中途的一站——飛去時，空中大有發雷雨的徵象。這一程的飛行，因為機中膳食管理員的迷人美貌——我真不知道應該怎樣描述她——使我特別興奮。她覺得一羣英國人在飛機上，受擾動的困擾是不能受用像她所送給其他比較強壯的美國人的那些精美大餐，就礙我以橙汁和輕鬆的談話。我所僅餘的聰明，甫足領會這種談話也是她的工作的一部，雖然她

的工作技巧高明得有時使我懷疑她對我的態度是否超過對一般受最賦威脅的乘客的幫助與安慰的程度；後來我注意到她手上的戒指，我為她的美妙的暗示行為暗地里向她致敬。

在芝加哥航空站，全體乘客都下機了，並指定了旅館，顯然這費用是由公司負擔。只有我為例外，我享有先動身的優先權。我還要放棄這種優先權，然而不成功。我很疲倦，希望有一塊沐浴和公藥床鋪。那些航空站職員十分有禮，而又十分固執。天氣很壞，可是有一架飛機要駛往鹽湖城，那裏面準備有我的——個座位。

那沙漠，當我們由上面飛過的時候，看來特別廣漠、平靜、而美麗。我從來不曾連續數小時飛過這樣荒涼無人居住，也因此對人特別陌生的陸地。那沙漠以對全人類無動于中的輕蔑表情，仰望着那雙閃光的飛魚以每小時二百里的速度，由牠頭上飛過。

雖然那沙漠使我感覺厭倦，然而到了耕種地帶立刻減少了我的憂鬱病。那時，我已飛行了十四小時以上，其中曾停機數次，很覺疲倦。必須具有像我那樣的忍耐力，再加上另一個可愛的膳食管理員的笑臉接待，好容易才挨過全程的飢餓，到達羅斯安哲爾斯時我難免狼吞虎嚥了一番。

好萊塢的天使們

在羅斯安哲爾斯及其附近好萊塢，我受矚如我祖母時常愛說的「真實而高貴」的招待。那處城的正身是一個奇怪的不潔淨的所在。全城的每一種東西都顯得不完整的形相。所有的房屋都是空着，擠在一起，或充為日常用品的廣告牌。小孩或少女的毫無瑕疪的面龐，比原來的放大了五十倍，向我凝視，當我們經過的時候，他們拿着或嚼着香蕉、早點、或鮭魚的罐頭或牙膏。這種大廣告說明了羅斯安哲爾斯人對每一件東西都喜歡寬大的習性，我的主人告訴我，這座城的最大一條街長達四十八里，我只遊歷了十五里模樣，就準備完全相信他的話了。每一件東西由我看來，規模都相當大。

沒有一個地方的人，不論男女，能够像好萊塢那樣臻於盡善盡美。

的程度。容貌體態同樣普遍的，都是十分漂亮，無瑕。對於一個歐洲遊客，美國女人的形容為其見聞中可喜的意外事件之一。不論屬于何種年齡何種階級，他們都具有一種自然美的姿態。這種典型可以在好萊塢看到。因為那裏正是這種市場所在，自然是這樣的了。

好萊塢有一些英國籍的男女演員，他們正從事於把正確的英國生活的真相搬上銀幕的有意義的工作。不幸這些企圖當被規模稍大的電影公司所請的自命為「專家」的集團所破壞。他們中有些對英國的生活及景色有精深的學識——然而只是一九三七年左右到過，以後根本不會去英國。因此他們所知道的多是已經過時的事情了。

★

★

★

在我所遇的好萊塢諸人中，有幾個在我記憶中特別顯明。第一個便是狄須奈，對他我要應用被人用爛了的「天才」的這個詞語。他使活動電影變成一種豐富而奇妙的東西，一種動作、顏色與聲音化合而成的藝術，具有無窮盡的性能。我以為在銀幕上，狄須奈毫無疑義地定能完成莎士比亞在舞台上那樣的成就。兩個人都能隨意攫取人類的心靈，導入不可見的境地。

與上述人物十分不同，然而其重要性亦不稍減的，是我所遇見的普通電影界的代表人物。靠舞台發財是不受人批評的。那麼，為什麼梅爾、哥德溫、谷特斯、德邁爾諸先生，却因欲續電影事業賺錢，而受人輕視呢？他們對此很坦白，而且這樣做很對。「我所想的終極華物就是錢。」谷特斯對我說，「一瞬眼睛以後又接着說：「——在我一命嗚呼之前。」

即使在戰時，美國人的金錢作為個人地位的象徵的成分，仍比作為達到某種目的的工具的成分為多。結果，他便揮霍無度，以其資產作為他的成就的外表可見的證據，讓人家看見，也讓人能够分享其中樂趣。他喜歡你贊美他的住屋與其陳設，他的汽車與鄉下別墅的華麗。他常以好客著名，雖然戰時捐稅繁重，其實會規模之大尚為在歐洲所未見者。他們這樣過着生活，希望寄居在那邊的外國人也這樣過活；這正是外國人的困難。

英國駐美官吏不能如此。英國的財政部也知道這種情形。每一個

英國的臣民只許花費被認為剛剛足夠的金錢，不許再多，而所謂「足夠」的含義又與美國人的大不相同。英國駐節美國的官吏受此不良的影響極大。不管是長期還是短期的，他所領到的錢維持生活是夠的，但是以這些錢照所接受款待的規模來宴請賓客，作為回敬，那就大大不够了。

好萊塢的電影工業現在正遇到一次間時產生的危機。牠受到報紙的嚴重攻擊，說那是另一個遠離現實的世界裏的產物，其中充滿着幻想的不清邊際的東西。例如，為什麼不拍製嚴肅的戰事影片呢？然而好萊塢仍要繼續維持牠的現狀。於勞動者，尤其最重要的戰士，娛樂與食糧及武器同其重要。去到一個單調的海軍兵站、軍營、或空軍站，其中有大量的青年人在類似偷院的情形之下生活着，試觀察他們喜歡看那一種影片。他們所需要所喜歡的是喜劇，是笑劇，是離開他們現在生活集團愈遠愈好的影片，唯有靠銀幕為工具，他們才能够一時進入逃世的境界。

無數的輪船

我在陽光燦爛的一個五月的下午，沿一條足為美國公路建築的代表的宏大公路，離開羅斯安哲爾斯，驅車前往航空站。對於道路，美國人很像羅馬人。他們用最適宜的材料建造，並計劃得十分週到，使人們從一處到另一處只須花費最短的時間。美國的道路，唯有親眼看見以後才會使人相信。例如在好萊塢附近有一條狹谷，為通過沿海山脈的必經通路之一。初期的殖民者曾建築一條路，沿山谷的兩邊輪輻通過。在應用汽車以後，造路專家把山谷填高許多尺，足以建築兩條汽車路。是可喜的美國人的計畫，移山填谷以填谷底。

我乘飛機到達舊金山時，已經夜色蒼茫了。飛機打圈子預備降落，我從窗間窺望，看見在初以為是一陣濃煙的東西，把大部分的市景掩蔽了。難道一九〇六年地震以後壞了這個城市的大火，再度發生了嗎？不久我知道那種煙雲，原來是海霧，由太平洋飄蕩過來，在傾刻之間掩蔽了這座城市，而其他城市却仍現在明朗的陽光或月光之下。這種自然現象，給予舊金山以舞台佈景上的虛幻形態，由空中下望，

這座礦坑好像本質變幻消滅中，似是幻夢與魔術的化合物。

我懷疑這地方有任何人做任何工作嗎？第二天我得到了答案。天際的薄霧漸漸散開，在一個小小的木製的月台前。一羣穿著靛藍寬大的工褲的男女工人，站在我面前。外邊聳立着龐大的船身，他們還被架在木樁上，不過不久即可完成了。雖然已是晚間七時了，在這裏似乎是用飯的時間，這種時間將由汽笛的鳴聲來宣告結束。這些是加立福尼亞俄克爾德地方製船場輪流中環工作的工人。

在我對他們說話的時候，我生了恐怕的感覺。我只怕我不能對這些工人說清楚他們在這短時間內站在那邊所欲聽的事情——仗是怎樣打的，及用何方法可得勝利。

不管我是否成功，有一點我要提出說的，即是他們聽的時候十分安靜，十分專心，又十分嚴肅。他們一聲都不響，只是我說完最後一句話時，他們起了嘆息，而他們的嘆息被呼喚他們恢復工作的汽笛聲所吞沒，庸補足了。

美國人對造船事業似乎視作很平常的一件事。由他們看來，那並不是什麼神聖了不起的事情，這種態度是美國技巧高明的造船匠代代相傳造成一種傳統的結果。那不過是爭取勝利的一種工具，他們已將應用於汽車的大量生產方法沿用於造船。接裝比較鈞快，所以造船便用較快。

船上的任何部分，如船長室或職員室，如果太大不易移置船身裏，便可以亞羅實火炬切成便於搬運的體積，運到船上再加接裝。船的大部分是顛倒着建造的，使工人工作比較方便。工人中只有少數懂得看藍圖，因此便採用實物的模型。任何工人，由透視的船殼向內窺望，不特立刻可以看見他擔任建造那一部分的形態與重要性，還可領取他的正確位置與功能。

船塢中的工作是繼續不停的，為便利計，工人住處愈近船塢愈妙。因此該廠便在船塢附近建立一座市鎮——一座大市鎮由整潔的木架組成，木架面編織着寬廣的街道，有許多小孩在那邊遊玩，還種有小樹。船塢附近的陸地多是很潮濕的，然而這事實並不使他們長受威脅。因為有一座結實的荒山，使那缺憾無關重要。儲土機忙着工作

，那座小山被鏟平了，卡車載着泥土倒在儲地土上，因此地面會顯出提了一個人的高度。

我在舊金山和許多人接談過——船塢工人、水手、士兵、新聞記者、商人。想發現他們一致表示好奇而又感動的一種敬意。他們和歐洲戰事是這樣的疏遠，未蒙受過任何不利——由燈火管制、嚴格的計日授槍、防火及其他——這些事實似乎都增加他們的心理負擔。他們深信他們的作為還不夠，不足使戰爭獲勝，因為他們還沒有受夠了苦。我覺得這是舊金山以及遠西的人們所給我的最深印象——他們對於能保持舒適的生活所感到的愧作，與到日本之路是要通過德國的認識。這種態度對於一個原有預料與此完全相反的美國人，大有鼓勵。

如此分担苦難的迫切渴望，係由美國人的堅強與純潔的性格中萌發出來，亦即此種性格能使他們成為世界上最偉大的拓荒者。他的力量勝過每日不斷向其攻擊的相反勢力。相反的勢力中，最主要的是在美國佔有強大勢力的赫爾斯福特日報。主辦人赫爾斯福特先生是一個出神的老頭，住在加利福尼亞的很高的山谷裏，繼續高唱孤立主義，所具熱誠並未為其高齡所減弱。

曲譜雖已變換，然而聲調還是和前次大戰、和會開會時，以及短命的國際聯盟時期大略相似。主要旋律最初是美國，最後是美國，其餘亦無一面非美國，新舊宗旨的差異只是現在戰爭的策路錯誤了，美國浪費其時間於歐洲，而實際上所需要的只是集中全力摧毀日本。

此種任務完畢時，美國已消滅唯一關係重大的敵人，無異即築成了鞏固的長城，可以退休自己的門內，看其他國家還在自掘的泥坑內掙扎。以赫爾斯福特的聲名來討論這次大戰的戰略，其卑不足道易為人所發現，不過他的聲音還蠻宏大，如果完全予以蔑視亦屬不智。

然而，赫爾斯福特先生不是以爭取稍有思想的人們的，而且舊金山及羅斯安哲爾斯的廣播評論員極能幫助他們作這方面的考慮。這些評論員所從事的是十分有益的工作。無線電廣播在美國人生活中所佔的地位，比英國人來得重要。這種廣泛的廣播網，不只供應娛樂。而且宣傳教育。就這方面說，在造成公共輿論上，無線電廣播員可與新聞記者相競爭。

本刊徵稿簡則

- 一、本刊旨趣在以學術立場闡揚三民主義，並藉以增進青年之學術研究興趣。詳懇熱誠歡迎左列各項稿件。
 1. 三民主義之系統理論研究。
 2. 有關五大建設之具體計劃方案。
 3. 各種學術思想及政治經濟制度之分析與批評。
 4. 國內外各種現實問題之分析批評及建議。
 5. 科學知識及青年問題之探討及研究。
 6. 文藝、木刻漫畫、傳記及通訊。
- 二、本刊文稿除特約專家撰著外，闕地絕對公開。
- 三、來稿請用方格紙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符號。字數除特約稿外，以五千字為限。
- 四、譯文須註明原文之由來，如能附寄原文尤佳。
- 五、來稿請署真姓名及通訊地址，發表時願用筆名者聽便。
- 六、來稿本刊有增刪權，不願者請先聲明。
- 七、來稿經本刊揭載後，每千字酌致酬金一百元至一百五十元，但一稿二投，恕不致酬。
- 八、來稿概不退還，惟附足退稿郵費者，可從權辦理。
- 九、撰稿者請將略歷及重要著作開列稿末，俾必要時代為介紹。
- 十、稿寄福建永安省府路十四號省黨部宣傳處。

本刊廣告刊例	
地位	全面價格 半面價格
封底外面	二千元 一千元
封底裏面	一千六百元 八百元
封面內頁	一千元 五百元
圖文前後	

(以上係每期價格如連續刊登六個月者九折優待刊登全年者八折優待)

本刊第三期要目

閩海之戰	林志烈等
太平洋時代的太平洋問題	梁龍光
中國勞工政策之建設功能	黃開祿
國父的社會勞動價值說	陳鐸
實施憲政與組訓國民	陳瑞生
心理學與戰鬥	美國 E. 波林等著 高君純譯
論法與法家	李山農
世界永久和平的途徑	鄭朝宗
翻譯原理論	鄭朝宗
大珍妮	瑞士 Edouard Rod 作 徐君梅譯
釋民生史觀	李黎洲
為韓國爭取自由獨立	高時良
戰時英美的青年	徐君藩
章學誠學術思想述要	張貽惠
二十世紀物質新觀念	陳瑞生 林仁增撰述
論小品文	鮑斯 Yoss 著 董秋芳譯
閒話舊「面子」	王夢鷗
大珍妮	瑞士 Edouard Rod 作 徐君梅譯

新書出版

獨幕劇選集
本劇集選輯最新獨幕劇十齣，包括「燕子」——「燕歸梁」、「領港人家」等，內容精彩，結構緊湊，人物簡單，佈景輕易，極合各劇團學校之用，愛好戲劇者，尤不可不備。

憲政與憲法研究
初版存書無多，購者從速
歡迎批銷 每冊定價三十元

批發一律現款。八折計算
福建省執行委員會編印
永安民權路九號宣傳處

甲、活期儲蓄存款

乙、定期儲蓄存款

1, 簡易儲蓄

2, 整存整付

3, 整存零付

4, 零存整付

5, 存本付息

丙、便期儲蓄存款

1, 整存便期

2, 零存便期

一個警惕的贈言：

但是假使沒有辦理儲蓄機關來替你服務你雖極力節約也不能把錢活用假使辦理儲蓄機關服務不能週到手續太過麻煩也會使你討厭不感興趣

定可獲得意外滿意

本行根本宗旨：

「以服務大眾為目的」

本行所有辦法：

「以顧客利益為前提」